



# 参展商手册

## 主题报告会

2014年3月19日 北京国际会议中心

## 展览

2014年3月20-22日 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

中国广播影视发展论坛 (CCBN BDF)

2014年3月20-22日 CCBN会议中心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主办



## ✓ 人民币帐户信息: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复外支行  
户名: 北京广研广播电视高科技中心  
帐号: 0200048519200327676

## ✓ 美元汇款路径 USD Payment Instruction

### ● PAYMENT ACCOUNTS – J.P.MORGAN CHASE BANK:

INTERMEDIARY BANKER'S NAME 中转行名称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NEW YORK CITY, NEW YORK 美国大通银行纽约分行
	SWIFT CODE (代码): CHASUS33
BENE BANKER'S A/C No. 收款行名称	BENE BANKER'S A/C No. (收款行在该代理行的帐号): 001043718
BENEFICIARY BANKER'S NAME 收款行名称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Beijing Municipal Branch, Beijing, PRC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分行 ADDRESS (地址): TOWER B, TIANYIN MANSION, No.2, FUXINGMENNAN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31, P.R.C.
	SWIFT CODE (代码): ICBKCNBJBJM
Beneficiary 最终受益人	A/C No. (受益人帐号): 0200048519200327676
	NAME (名称): BEIJING GUANGYAN HI-TECH CENTER
	ADDRESS (地址): No.2 FUXINGMENWAI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866, P.R.C.

### 注 意 事 项:

- 1、《参展商手册》中所有表格请注意各表格回复的截止日期, 对逾期回复的表格将收取加急费。
- 2、参展商汇款后请立即将汇单或付款凭证传真至 CCBN 组委会。  
传 真: 010-8609 4090/4092。

# 索 引

参展流程图.....	1
展览日程安排.....	2
表格截止日期.....	3
<b>一、 基本信息 .....4-5</b>	
1.1 展览地点与时间.....	4
1.2 承办单位.....	4
1.3 每日新闻.....	4
1.4 指定承建商.....	4
1.5 展品运输代理.....	4
1.6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位置图.....	5
1.7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总平面图.....	5
	3.2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规定.....9
	3.2.1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施工管理规定.....9
	3.2.2 水源、电源及压缩空气的供应.....11
	3.2.3 展台清洁工作.....11
	3.2.4 展台拆除.....12
	3.2.5 消防.....12
	3.2.6 其他事项.....12
	3.3 特装展位报馆价目表
	3.3.1 风险抵押金价目表.....12
	3.3.2 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12
	3.3.3 展位用水电价目表.....13
	3.3.4 加班费价目表.....13
	3.3.5 付款说明.....13
<b>二、 展商须知及规则.....6-7</b>	
2.1 参展商入馆.....	6
2.2 电子票证.....	6
2.3 参观券.....	6
2.4 绿色植物入馆规定.....	6
2.5 加班申请及报价.....	6
2.6 安全防盗与消防.....	6
2.7 展品安全.....	6
2.8 知识产权保护说明.....	6
2.9 展具现场租赁.....	7
2.10 展台音量规定.....	7
2.11 节目内容播出规定.....	7
2.12 停车证.....	7
2.13 巴士服务.....	7
	3.4 特装展位报馆申报表格
	3.4.1 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14
	3.4.2 施工用电、用水租赁申请表.....15
	3.4.3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16
	3.4.4 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17
	3.4.5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18
	3.4.6 特装展台设施位置图.....20
	3.4.7 施工车辆登记表.....21
	3.4.8 施工人员登记表.....22
	3.4.9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23
	3.4.10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24
<b>三、 展位搭建指南.....8-27</b>	
3.1 特装展位布展须知.....	8
3.1.1 特装展位搭建时间.....	8
3.1.2 特装展位配置.....	8
3.1.3 特装展位施工申报须知.....	8
3.1.4 特装展位设计图审批.....	9
	3.5 标准展位布展须知
	3.5.1 标准展位搭建时间.....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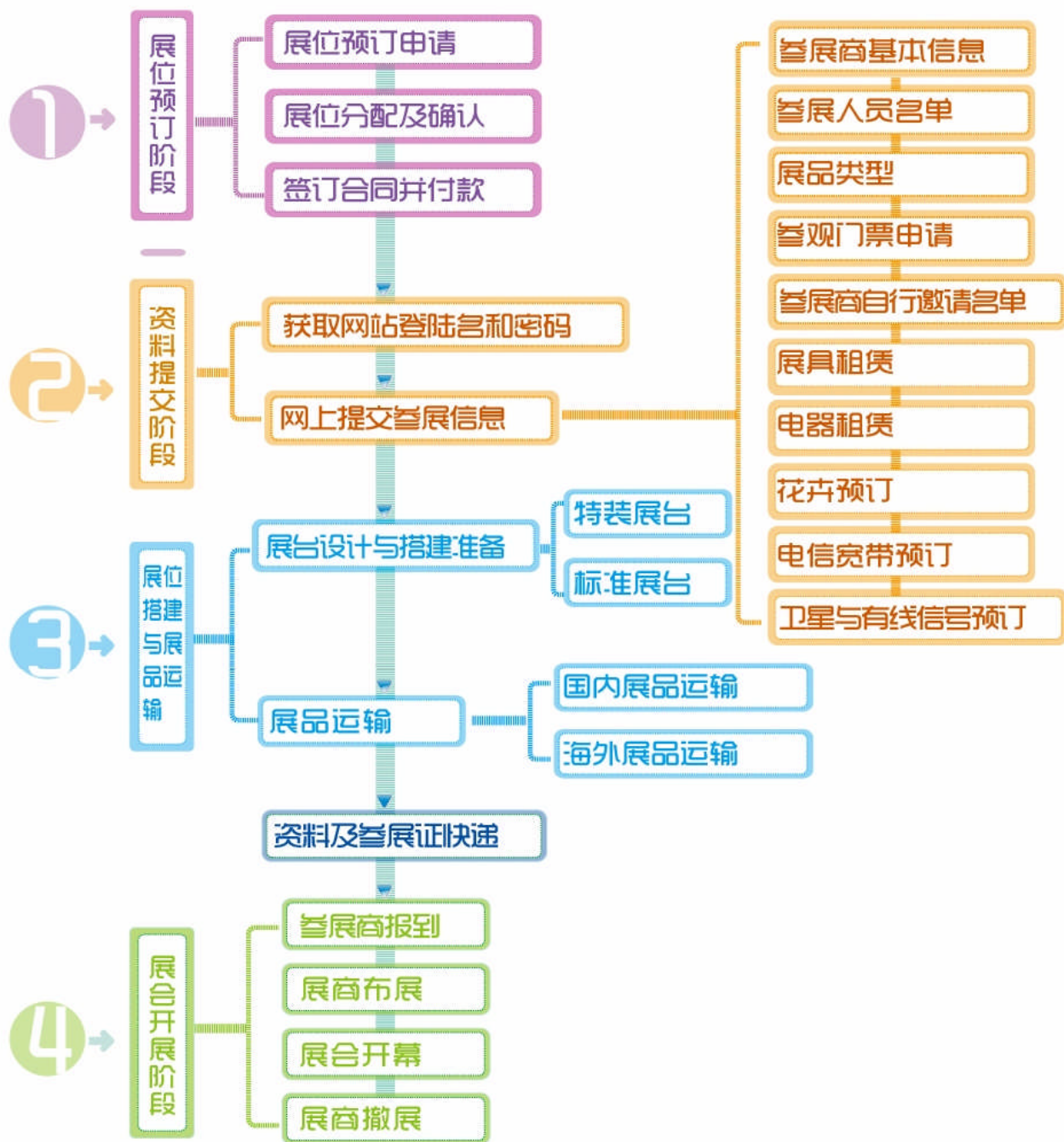
# 索 引

3.5.2 标准展位展具配置.....	25	5.11 保险.....	33
3.5.3 标准展位墙板安装.....	25	5.12 闭展工作.....	33
3.5.4 楣板字安装.....	26	5.13 展品回运.....	33
3.5.5 标准展位改建.....	26	5.14 运费支付.....	33
3.5.6 标准展位改特装.....	26	5.15 检验检疫及熏蒸.....	33
3.5.7 标准展位水电服务.....	26	5.16 营业条款.....	34
3.5.8 注意事项.....	26		
3.6 展馆设施规格说明.....	27		
<b>四、 展品运输指南.....</b>	<b>28-38</b>	<b>6 国外展品运输费率</b>	
4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		6.1 基本服务费.....	35
4.1 运输文件提交.....	28	6.2 来程及进馆服务.....	35
4.2 展品包装要求.....	28	6.3 展馆门口接货操作服务费.....	35
4.3 费用结算.....	28	6.4 回程及出馆服务.....	35
4.4 运输保险.....	28	6.5 展馆门外交货操作服务费.....	36
4.5 注意事项.....	28	6.6 备注.....	36
4.6 展品到货截止日期.....	29		
4.7 展品运输价格.....	29	<b>7 进口展览品报送清单.....</b>	<b>37</b>
4.8 展品货运委托书.....	30	货运箱外标签.....	38
5 国外展品运输指南		<b>五、 提交表格</b>	
5.1 运输途径.....	31	表一、参展人员名单	
5.2 截止日期.....	31	表二、展品类型	
5.3 报关文件.....	32	表三、主题报告会	
5.4 说明书及宣传资料.....	32	表四、中国国际广播影视发展论坛预订	
5.5 手提展品.....	32	表五、论文集预订	
5.6 超大/超重展品.....	32	表六、每日新闻	
5.7 展品的包装及限制.....	32	表七、卫星与有线信号租用	
5.8 包装箱标志.....	32	表八、展具租用	
5.9 报送手续.....	33	表九、电器租用	
5.10 展品开箱再装箱.....	33	表十、电信宽带申请	
		表十一、花卉租用	
		表十二、标准展位设置	
		表十三、签证申请表	
		表十四、酒店服务	

请仔细阅读手册



# 参展流程图



## CCBN参展流程图

## 展览日程安排

布展期间		
特装展位承建商进入	3月17日	08:30-17:00
标准展位搭建	3月17-18日	至19日13:00前
参展商在主办方服务台登记	3月17-19日	08:30-17:00
展品进入, 参展商布置展台	3月18日	13:00-17:00
租用电话线/特殊通讯线路到位	3月18日	17:00前
参展商布置展位	3月19日	08:30-21:00
标准展位展具发放	3月19日	10:00前
租用物品发放	3月19日	10:00前
全场供电	3月19日	11:00-21:00
向租用卫星信号的参展商提供信号	3月19日	13:00前
铺通道地毯	3月19日	18:30-20:00
开展前清洁	3月19日	20:00-21:00
所有展位布置完毕并等待检查		21:00
展览期间		
参展商入馆与撤馆时间	3月20-21日 3月22日	08:30-18:00 08:30-21:00
展览时间	3月20日 3月21日 3月22日	09:00-17:00 09:00-17:00 09:00-16:30
展台供电	3月20-21日 3月22日	08:30-17:00 08:30-16:00
展览结束		
整理展品	3月22日	16:30
取回包装材料	3月22日	16:30
个人物品及手提展品出馆	3月22日	17:00
承建商收取租用物品	3月22日	17:00
拆卸展台	3月22日	17:00
所有展品及展台材料出馆	3月22日	18:00-21:00

**注意:** 参展商及其展位承建商须在规定时间内装卸展台及展品。根据展览中心的规定, 无论何种理由须在展馆内加班的参展商必须支付加班费。

加班须在当日 15:30 之前到位于**展览中心 2、3 号馆连接体——主场搭建商服务台**申请并交纳加班费。

## 表格截止日期

请注意各表格返回的截止日期，对于逾期表格，将收取加急费。

编号	表格名称	截止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表 1	参展人员名单	2014 年 01 月 30 日	王 超	010-8609 5614	18618457774	010-8609 4090	wangchao@ccbn.cn
表 2	展品类型	2014 年 01 月 30 日	王 超	010-8609 5614	18618457774	010-8609 4090	wangchao@ccbn.cn
表 3	主题报告会	2014 年 01 月 30 日	贺 伟	010-8609 2133	13601235290	010-8609 4090	hewei@ccbn.cn
表 4	中国国际广播影视发展 论坛预订	2014 年 02 月 27 日	沙 越	010-8609 5613	13810957973	010-8609 4090	shayue@ccbn.cn
表 5	论文集预订	2014 年 02 月 27 日	沙 越	010-8609 5613	13810957973	010-8609 4090	shayue@ccbn.cn
表 6	每日新闻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隋 喆	010-6482 3776-811	13701296277	010-8480 5588	suizhe@cscchina.org
表 7	卫星与有线信号租用	2014 年 02 月 27 日	鲍用坦	010-8609 4091	13501078032	010-8609 4091	baoyongtan@ccbn.cn
表 8	展具租用	2014 年 02 月 17 日	潘 雪	010-8455 1155 - 806	13466680431	010-6462 5934	panxue0313@foxmail.com
表 9	电器租用	2014 年 02 月 17 日	潘 雪	010-8455 1155 - 806	13466680431	010-6462 5934	panxue0313@foxmail.com
表 10	电信宽带申请	2014 年 02 月 27 日	费永海	010-8460 0151		010-8460 0996	feiyonghai@ciiec-expo.com
表 11	花卉租用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郭海燕	010-8455 1155 - 833	13811565400	010-6462 5934	chi@126.com
表 12	标准展位设置	2014 年 02 月 17 日	潘 雪	010-8455 1155 - 806	13466680431	010-6462 5934	panxue0313@foxmail.com
表 13	签证申请表	2014 年 03 月 07 日	王 宇	010-6217 4056 - 12	18601019920	010-6217 4126	ccbn.china@gmail.com
表 14	酒店服务						

## 基本信息

### 1.1 展览地点与时间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

北京朝阳区北三环东路六号  
邮编：100028

参展商注册地点：所在展馆服务台  
参展商注册时间：2014年3月17-19日 8:30-17:00

展览时间：2014年3月20日：9:00-17:00  
3月21日：9:00-17:00  
3月22日：9:00-16:30

### 1.4 指定承建商

北京唯美创意国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西街4号楼  
邮编：100028

联系人：毋喜丰  
电 话：010-8455 1155 -826  
传 真：010-6462 5934  
手 机：13601197617  
邮 箱：rickywu110@163.com  
网 址：www.pbr.net.cn

### 1.2 承办单位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广播科学研究院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2号  
邮 编：100866

电 话：010-8609 2133 /4092 /4095  
传 真：010-8609 4090 /4092

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广播电视厅局

### 1.5 展品运输代理

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园南里风林绿洲 5F3C  
邮 编：100101

联系人：毕海平  
电 话：010-6591 0265/66/89  
传 真：010-6591 0280  
手 机：18910553619 13691597328  
E-mail: lobbybi@okt-logistics.com

### 1.3 每日新闻

CCBN 新闻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1号紫光发展大厦A座13层南区  
邮 编：100029

联系人：隋喆  
电 话：010-6482 3776-811  
传 真：010-8480 5588  
Email: suizhe@cscchina.org

中国国际展览运输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6号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1号馆5层539室  
邮 编：100028

联系人：董挥 张伊楠  
电 话：010-8460 0560 /0620  
手 机：13651049167 13811241700  
传 真：010-8460 0559  
E-mail: exhibition@cietc.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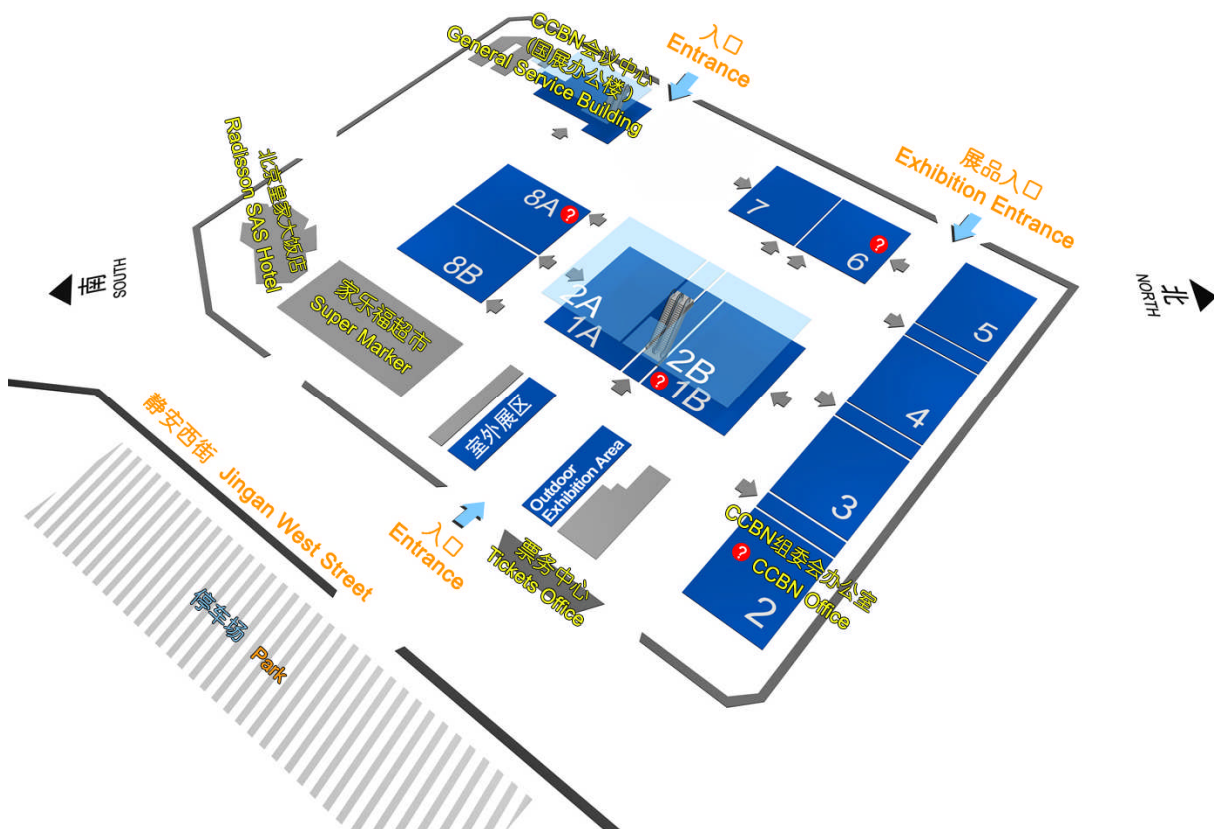


# 基本信息

1.6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位置图



1.7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总平面图



# 参展商须知及规则

## 2.1 参展商入馆

参展商在展览期间需佩带由组委会发放的参展证。参展商应按规定时间提交《参展人员名单》，以便及时制作参展证。



## 2.2 电子票证

根据中国国际展览中心规定，所有参展、参观人员必须凭 CCBN 组委会提供的印发带有条形码的参展证件及电子门票，方可进入展览中心。

鉴于此，开展前组委会将为各参展商寄送参展证、电子门票及参观券。展会期间，参展商可凭参观券或个人名片到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 售票窗口** 免费换取电子门票入场。



**换票时间：** 2014年3月20日 9:00-16:30  
2014年3月21日 9:00-16:30  
2014年3月22日 9:00-16:00

## 2.3 参观券

持参观券的观众可直接到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入口处的票务中心免费换取电子门票。



## 2.4 绿色植物入馆规定

根据中国国际展览中心规定，绿色植物（不包括鲜切花）必须从展览中心花卉租用处租用。自行携带入场者将加收一定的管理费用，否则不予入场。

花卉租赁样式及价格参见手册-表 11。

## 2.5 加班申请及报价

根据展览中心的规定，参展商及其展台承建商须在规定时间内装卸展台及展品。无论何种理由须在展馆内加班的参展商必须支付加班费。

加班须在当天 15:00 之前到位于展览中心 2、3 号馆连接体——**主场搭建商服务台** 申请并交纳加班

费，逾期申报加收 30%，17:30 以后不再受理加班申请，此费用不包含因此而产生的保安费用

展台搭建期间现场加班具体价格，请参考手册

### 3.3.4 项查询。

**免费加班时间：展览会开幕前一天 17:00-21:00**

**展览会闭幕当天 16:30-21:00**

**加班价格：17:00-24:00 2500 元/小时**

**00:00-8:30 5000 元/小时**

## 2.6 安全防盗与消防

为保证参展商顺利展出，组委会联合国展中心实施了严密的安保措施。鉴于展会期间人员混杂，仍然难以防范少数不法份子实施偷盗行为。展览期间，组委会特别提醒您遵守大会安全注意事项，展台不要离人，看好您的展品，特别是可移动的小型贵重展品，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请时刻保管好您的手包、手机、照相机、摄像机、笔记本电脑等个人贵重物品，切勿将以上物品随便放在展台上无人看管，严防丢失。



请不要在场内吸烟，不要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不要随地乱扔废弃物，不要乱拉电源线，不要播放违禁影像制品。您有任何困难，可随时与临近的展馆服务人员联系。如您遇到物品丢失的情况，**请立即到 1 号馆左侧 治安管理办公室 报案。**

## 2.7 展品安全

组委会安排专业保安、防火人员负责展场安全，但对整个展览期间展品的丢失或损坏不负法律责任，参展商应负责自己展台的展品安全，组委会有义务予以协助。

## 2.8 知识产权保护说明

为了加强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维护展会秩序，促进会展业健康发展。根据 2008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北京市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参展商应当合法参展，配合主办方在展前对参展项目知识产权状况进行的审查工作，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参展展品依法应当具有相关权利证明的，参展方

## 展商须知及规则

应当携带相关的权利证明参展；知识产权权利人或者利害关系人认为参展项目侵犯其知识产权的，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向主办方或者主办方设立的投诉机构投诉。主办方或者投诉机构接到投诉后应当及时指派工作人员进行调查处理。

如认定被投诉参展商侵权成立，主办方有权要求涉嫌侵权的参展商撤展；如被投诉参展商拒不撤展的，主办方有权通知知识产权保护部门等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 2.9 展具现场租赁

为确保展会安全，组委会提请参展商请勿租用流动个体人员的展具，以免上当受骗！如确实需要租用展具，参展商可在主场施工办公室或国展展具租赁处租借。

### 2.10 展台音量规定

为了保障展馆有序良好的参展环境，保障所有参展商的权益，馆内严禁超高音量播放音响等扩音设备。



展馆内严禁歌舞表演，展位音量不得高于 70 分贝。展会期间将会有组委会工作人员对展场进行随机监测，经组委会工作人员一次提醒无效者，将予以断电处理，一切后果由参展商自负。

### 2.11 节目内容播出规定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展展场内一律不得展出或销售任何境外卫星节目解码器或解密卡；不得展出或销售任何走私产品和设备；现场演示不得接收境外节目。

禁止接收、播放任何反动、黄色、法轮功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电视、广播节目。请各参展厂商务必遵守此原则，违者组委会将取消其参展资格。

### 2.12 停车证

根据中国国际展览中心（老馆）规定，2014 年 3 月 17-19 日展会搭建期间参展商车辆临时进馆须按以下收费标准执行：



5 座以下客车（本市牌照）：第一小时免费，第二小时起，按 20 元/小时收取；

5 座以下客车（外埠牌照）：第一小时免费，第二小时起，按 20 元/小时收取；另须交纳 200 元保证金，离馆时全额退还；

5 座以上客车（本市牌照）：50 元/次；

5 座以上客车（外埠牌照）：50 元/次；另须交纳 200 元保证金，离馆时全额退还。

2014 年 3 月 20-22 日，CCBN 开展期间不再为参展商办理停车证，敬请谅解。

### 2.13 巴士服务

为向参展商提供更加便利的交通服务，展会期间参展商可于每日闭馆后，由国际展览中心 3-4 号馆前搭乘免费巴士。乘坐时请配合工作人员工作出示参展证等有效证件。



**1 号线：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国际贸易中心**  
全程途经东三环沿线，经停长虹桥、京广桥，终点地铁 1 号线国贸桥站；

**2 号线：展览中心→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全程途经北二环、西二环沿线，经停地铁 5 号线雍和宫站，终点复兴门广电总局东门；



# 展位搭建指南

- 3.1** 特装展位布展须知
- 3.2**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规定
- 3.3** 特装展位报馆价目表
- 3.4** 特装展位报馆申报表格
- 3.5** 标准展位布展须知
- 3.6** 展馆设施规格说明

## 展位搭建指南

尊敬的参展商：

感谢您参加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CCBN2014）。

2014年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采用新老展馆一体化经营管理体系，展览会实施主场责任制，所有特装展位须统一到北京唯美创意国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CCBN主场搭建商）办理特装展位施工手续申报工作。

关于特装展位和标准展位具体搭建事宜请仔细阅读本手册。

### ● 国内参展商咨询

联系人：刘源  
电话：010-8455 1155-820  
传真：010-6462 5934  
手机：13701037842  
E-mail: perfect\_liuyuan@163.com

联系人：毋喜丰  
电话：010-8455 1155-826  
传真：010-6462 5934  
手机：13601197617  
E-mail: rickywu110@163.com

### ● 国际参展商咨询

联系人：成程  
电话：010-8455 1155-821  
传真：010-6462 5934  
手机：13220132925  
E-mail: cheng0028@126.com

### ● 标准展位

联系人：潘雪  
电话：010-8455 1155-806  
传真：010-6462 5934  
手机：13466680431  
E-mail: panxue0313@foxmail.com

### ● 水、电、压缩空气申请及报馆相关手续

联系人：刘源  
电话：010-8455 1155-820  
传真：010-6462 5934  
手机：13701037842  
E-mail: perfect\_liuyuan@163.com

### ● 家私租用

联系人：潘雪  
电话：010-8455 1155-806  
传真：010-6462 5934  
手机：13801016220  
E-mail: panxue0313@foxmail.com

### ● 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唯美创意国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北苑路支行  
银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2号欧陆经典B座首层

## 3.1

### 特装展位布展须知

#### 3.1.1 特装展位搭建时间

2014年3月17日	8:30 - 17:00
2014年3月18日	8:30 - 17:00
2014年3月19日	8:30 - 21:00

#### 3.1.2 特装展位配置

CCBN组委会为特装展位预留空地，特装展位不含任何设施，参展商可以选择承建商或自行对展位进行特殊装修。

#### 3.1.3 特装展位施工申报须知

所有特装展台承建商须到北京唯美创意展览服务有限公司办理施工报馆事宜。施工手续申报相关表格，请与主场搭建商联系并索取。

联系人：毋喜丰  
电话：010-8455 1155-826  
传真：010-6462 5934  
手机：13601197617  
E-mail: rickywu110@163.com

联系人：刘源  
电话：010-8455 1155-820  
传真：010-6462 5934  
手机：13701037842  
E-mail: perfect\_liuyuan@163.com

### ● 申报手续

- 1) 施工事业资质证明  
营业执照复印件、电工证复印件（盖章）；
- 2) 展台设计图纸  
二份彩色打印图纸（包括展台效果图、平立面、结构图、材质分析图、尺寸图）；
- 3) 展台施工手续用电、用水租赁申请表；
- 4) 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 5) 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
- 6)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参展商填写，原件、盖章）
- 7) 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参展商填写）
- 8)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搭建商填写）
- 9) 特装展台设施位置图（标注灯具位置，配电箱安装位置）
- 10) 特装展台施工人员、车辆登记表
- 11) 展台押金退还单（自行保留）
- 12) 家俱和照明租赁申请表（仅限标准展位租赁）
- 13) 通讯线路及互联网租用申请表
- 14)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 ● 申报流程

参展商自行搭建展台或委托专业搭建公司搭建展台，须向主场搭建商提交以下表格：

- 1、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手册第14页）
- 2、展台水电气申请表（手册第15页）
- 3、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手册第16页）
- 4、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手册第17页）
- 5、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手册第18页）

表格具体内容请参考手册第3.4项，特装展位报馆申报表格。

请参展商或展台承建商将搭建设计图递交至主场搭建商审批。如未经批准擅自搭建者，主办单位有权令其拆除，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针对审批合格的参展商或展台承建商应向主场搭建商提交以下表格：

- 1、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 2、水、电和压缩空气租用申请表

表格具体内容请参考手册第3.4项，特装展位报馆申报表格。

按规定交纳施工管理费、施工证件费、施工车证费、水源、电源及压缩空气费、施工押金等费用，否则不予进馆施工。

具体价格请参考手册第3.3项。

#### 3.1.4 特装展位设计图审批

● 特装展位参展商或承建商须于2014年2月27日前携带以下资料办理报馆手续。

- 1、**资质证明**  
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施工图纸**  
包括平面图、立面图、结构图、效果图、电路图、电箱位置图等；
- 3、**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 4、**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上述文件须加盖公章后到主场搭建商处办理报馆手续，交纳施工管理费、施工押金等费用。手续办理完毕后方可进馆施工。

● 所有送审的双层或复杂结构展台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及结合点详图**（加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其所在设计院审核章）及**审核报告**。设计及施工中应充分考虑展台的安全性，确保展台整体结构可抵抗各项荷载。

● 特别申明：

以下规则对所有参展商均具有约束力。CCBN组委会、主场搭建商和有关政府主管部门保留对参展商和展台承建商递交的搭建设计图进行再审核或委托第三方审核及修改的权利。所有特装展台的准备和施工工作须经主场搭建商批准后方可实施。组委会有权拆除或改变任何未受审批的展台装修，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及严重后果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 3.2

###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规定

#### 3.2.1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施工管理规定

- 1、严格遵守《北京市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北京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



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会用水、电及压缩空气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环保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主管部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2、施工单位搭建展台面积不得超出承租面积，投影边线不得超出承租边界线。施工单位搭建的展台面积应和申报面积相符，如搭建超出申报面积的展台，须得到主办单位及场馆经营部的认可，并应及时到主场搭建商处补办施工手续。

3、展台结构必须设计合理，保证搭建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

4、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8mm），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则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

5、展台所设计的结构强度应当满足荷载所需要的强度，搭建应确保展台结构的整体强度、刚度、稳定性以及局部稳定性。

6、钢结构立柱应使用直径100mm以上的无焊接材料，底部焊接底盘，上部焊接法兰盘以增加立柱的受力面积，以保证展台结构的牢固性。

7、展台结构主体墙落地宽度不应小于120mm，以确保墙体与地面的接触面积，超过6m的大跨度墙体及钢框架结构之间应在顶部加设横梁连接，下部须加设立柱支撑，保证展台整体刚度和稳定性。

8、馆内搭建二层或结构复杂的展台以及搭建馆外展台时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并加盖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从设计到施工应充分考虑展台的安全性，确保搭建展台各连接点及展台整体结构的牢固性。

9、搭建二层展台必须设置年检合格的灭火

器，每50平米配备一个。

10、二层面积应不超过首层面积的1/3，并且楼梯是直梯不能是旋转楼梯。

11、二层结构部分应避免使用大功率灯光，不能封顶。

12、相邻展台所有结构背板墙必须做出妥善装饰处理。

13、展台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要保证展台顶棚至少有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性。

14、禁止使用针棉织品和各种弹力布做展台装饰材料。

15、展台结构严禁在展馆顶部网架、柱子、横梁、二楼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严禁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临时工具。

16、严禁在通道上方吊挂各类条幅、旗帜。

17、展馆内的一切设施不得破坏或改变其使用性质和位置，展馆内、外地面、墙面等建筑不得钉钉、打孔、刷胶、涂色、张贴宣传品，不准损坏展馆一切设施。

18、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整体地台及堆放各种货物，防火卷帘门所处的展馆立柱严禁采取任何形式的包裹及遮挡，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

19、展台结构不准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搭建地台必须于展位范围内部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人身伤害。

20、展台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如：酒精、稀料、橡胶水等），不得在馆内进行喷漆、刷漆等工作。

21、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时，应使用合格安全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施工人员应系好安全带。为保护人身安全，周围要设置安全区，并有专人看护。安全区须设明显的警告标志。

22、展览会开幕后，施工单位须留现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人员现场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23、展台搭建存在安全隐患的施工单位在接到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施工管理办公室下发的《展台搭建安全隐患通知单》后，必须按期整改，并将整

## 展位搭建指南

改结果及时回复北京国展国际展览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施工管理办公室。

24、施工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和区域内施工，并负责防火、防盗等安全工作。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必须设现场负责人，在办理施工手续时一并登记备案。

25、施工单位在施工时，应随时清理施工垃圾等各类废弃物品，搭建展台的材料应码放整齐，严禁占用消防通道，保持馆内通道畅通。不得在馆内设置存放物品的仓库。

26、展馆内不得使用电锯、电刨等加工作业工具。

27、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览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要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28、在施工期间不得使用电、气焊等明火作业，如有特殊要求须到北京国展国际展览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保卫部办理手续，经批准后，方可施工。

29、施工单位在撤馆时须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展馆，严禁将废弃物堆放在展览中心院内或在院内转让、倒卖给收垃圾者。

30、整个展期保证用电安全，如主场承建商发现其用电有安全隐患或超过实际申请用电量，搭建商应立即采取措施并补订电箱，否则主场承建商有权对其展台断电。

### 3.2.2 水源、电源及压缩空气的供应

1、主场搭建商承办展览期间所有水源、电源和压缩空气供应，所需费用由参展商或展台承建方支付。

2、因安全方面原因，所有的水、电和压缩空气到主开关的连接由展馆方操作，其它任何单位不得进行施工。由主开关到机器的电线连结由参展商或展台承建方负责。线路施工要求必须安全，避免参观观众不小心或无意碰触而发生危险事故。

3、主办单位提供展馆内一般照明。展览会提供的电力规格为：三相 380V/50HZ，单相 220V/50H。主办单位将提供给标准展台基本电源(220V/50HZ 5amp)，展商如需额外增加电源、上下水及压缩空气装置可填写《用电租用申请表》及《水和压缩空气租用申请表》，同时附交电源、上下水及压缩空气设施位置示意图，以便于施工单位现场施工。

4、展览期间，每天闭馆十分钟后停止电力供应，参展商如需 24 小时用电，需提前向主场承建商提

出申请，并支付相应的加班费及电费。

5、24 小时用电不可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6、布展、撤展期间，可安排临时动力供电。展商须提前向主场搭建商申报。

7、动力用电与照明用电须分开申请。

8、电气施工人员必须持有国家劳动部门核发的专业操作证书。在施工期间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配合主场运营商及展馆的检查。

9、所使用的各种照明灯具及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所有电源线均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铜线，绝缘强度须符合标准。连接灯具的绝缘导线最小截面积 1mm<sup>2</sup>。展台电器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不得裸露。

10、租用气源和水源的参展商需自备空气干燥过滤器，及上下水循环装置。

11、根据北京市政府有关规定，如有机器需循环用水，展商需自带水循环装置，严禁直排水否则展馆有权拒绝其用水申请。

#### ● 注意事项：

1) 设备用电量不得超过所申请的电力负荷；

2) 不得使用太阳灯、霓虹灯，所有的电力设施必须保证安全使用，如果电力设施有危险隐患，主办单位将停止对其供电；

3) 所有电力插座应为一机一插座，参展商不得使用“万用插座”；

4) 若展商的耗电量超过所申请的电量，从而对其他展商设备操作或本展电力系统造成不良影响，主办单位将立即终止对该摊位供电，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该展商负责；

### 3.2.3 展台清洁工作

●布展期间：展商/搭建商在进馆搭建期间，轻型生活垃圾可放于通道处，搭建产生的大型施工垃圾必须自行清除至馆外指定垃圾存放处。

●开展期间：在展会期间主办单位将负责展会开幕前和展期每天开馆前进行通道的清扫工作，请参展商负责保持在任何时候自身展台内的整洁。每天闭展后请参展商将垃圾放在通道处。

●撤展期间：展会结束后，参展商或展台承建商需



要彻底拆除本展台内的全部设备及展台结构，并将垃圾清除出馆，如有恶意遗弃，主场搭建商有权扣除其交纳的全部施工押金。

### 3.2.4 展台拆除

- 展览会结束后方可开始拆除展台；展商须于2014年3月22日21:00前完成全部展台拆除工作并恢复展位地面原貌。
- 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展台拆除工作的，逾期主办单位将有权自由拆除和存储这些物品直至参展商认领。由此产生的拆除和存储费用，以及被盗、丢失和损害风险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 参展商造成对展馆设施的损害  
展览会结束时，展位包括地面必须恢复至其原貌。展商必须对其对展馆建筑及其设施造成的损坏以及泄漏的油污对地面造成的损害负责。

### 3.2.5 消防

- 不得使用任何易燃易爆的装修材料及加工材料。
- 防火通道及设施在任何时候都要保持通畅。
- 展馆内严禁吸烟，包括公共通道、展位内或展位内的办公室。
- 展台搭建严禁有密闭式空间，易燃搭建物必须按展馆规定粉刷防火涂料。
- 所有展商及其承包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等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服从北京市消防局、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及中国国际展览中心的消防安全规定。

- 1) 任何人遇到火情，无论大小，都应启动火警警报，并及时通知主场搭建商，尽力将其扑灭或控制，并撤离附近的所有物品。
- 2) 展台挡板及其他专用服务区内部不能存放包装材料或宣传册。展馆内部及周边的消防通道必须保持畅通无阻。
- 3) 以下情况必须取得北京市消防局的书面批准：  
展览中演示、操作暖气、烧烤炉、生热或明火器具、蜡烛、灯笼、火炬、焊接设备或其他生烟材料。

演示、操作任何可能被认定危险的电力、机械或化学器具。如果有任何疑问，或器具可能被认定危险，请向相关部门报批。

严禁使用有毒或危险材料，包括：易燃液体、压缩气体或危险化学品；展位内严禁悬挂小型气球、大型广告气球等。

### 3.2.6 其它事项

- 展商应填写所有需要提交的表格，并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行展览会各项申请工作，保证参展商顺延参展。
- 展商应按规定交纳各项展览费用，否则相应的申请视作无效申请。
- 各参展商和展台承建商均应遵守主办单位、主场搭建商及中国国际展览中心的各项规定。

## 3.3

### 特装展位报馆价目表

#### 3.3.1 风险抵押金价目表

施工面积金额

施工面积	金额
100 m <sup>2</sup> (含 100 m <sup>2</sup> ) 以下	20000 元
100 m <sup>2</sup> -200 m <sup>2</sup> (含 200 m <sup>2</sup> )	40000 元
200 m <sup>2</sup> 以上	60000 元

#### 3.3.2 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序号	服务项目	单价 (人民币)
1	施工管理费	33 元/平方米
2	施工证件费	26 元/张
3	车证	65 元/张
4	垃圾清运费	3 元/平方米

备注：

施工证和车证办理须于进馆搭建前三天与主场搭建商联系，办理车证须提交车牌号，否则不予发放。

### 3.3.3 展位用水电价目表

类别	服务项目	单价 (人民币)
照 明 用 电	15A/220V	1080
	20A/220V	1700
	30A/220V	2160
	40A/220V	3390
	50A/220V	3700
	60A/220V	4620
	80A/220V	6470
	100A/220V	8470
	120A/220V	10010
机 器 用 电	15A/220V (单相)	1400
	30A/380V (三相)	2730
	60A/380V (三相)	4910
	100A/380V (三相)	8370
	150A/380V (三相)	12190
	200A/380V (三相)	18200
24 小时 电 源	15A/220V/24hr (单相)	2520
	30A/380V/24hr (三相)	7000
临时电	15A/220V	350
	30A/380V	1400
压缩空气	300L/Min	2800
	600L/Min	4200
	1000L/Min	5600
用水	生活用水/处	3080

### 3.3.4 加班费价目表

时 间	单 位	价 格
17: 00 – 24: 00	1小时/展台	2500/小时
00: 00 – 8: 30	1小时/展台	5000/小时

说明：需要加班的参展商须于加班当日 15:00 前向主场搭建商申报，逾期超过将加收 30% 费用。17:30 以后不再受理加班申请。上述费用不包含因此而产生的保安费用。

### 3.3.5 付款说明

#### 1) 申报截止日期

施工项目申请请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前办理，预定同时须付费，过期预定须追加 30% 费用，3 月 14 日起加收 50% 的费用。

#### 2) 付款流程

主场搭建商收到参展商或展台承建商提交的《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和《水电租用申请表》后，将以传真的方式发送《确认单》，参展商或展台承建商在收到《确认单》后，须对内容进行核查确认，确认无误并签字盖章后须回传至主场搭建商。

参展商或展台承建商收到确认单并回传后，按照《确认单》上的金额安排汇款或至主场搭建商处交纳现金、支票。

若采用汇款方式支付，汇款后须传真汇款底单至主场搭建商并标明展位号 and 公司名称信息，以便主场搭建商确认付款信息。

# 3.4

## 特装展位报馆申报表

### 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

截止日期 2014 年 2 月 27 日

展会名称	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 (CCBN2014)			
* 参展单位		电话		
* 搭建单位		电话		
施工地点	号展馆		号展位	
施工时间	2014 年 3 月 17 日- 19 日 08: 30 – 17: 00			
撤馆时间	2014 年 3 月 22 日 14: 30 – 20: 00			
施工人数	电工: 木工: 其它工种			
	总人数:			
施工面积	平方米	* 展位规格	长	宽
现场安全负责人	姓名:	手机:		
展台图纸设计人	姓名:	手机:		
展台结构设计人	姓名:	手机:		
搭建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木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玻璃 其他材料_____			
主场承建商意见				
<p>1、按图纸施工，保证结构稳固安全。</p> <p>2、所有电源线均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铜线，绝缘强度须符合标准。连接灯具的绝缘导线最小截面积 1mm<sup>2</sup>。</p> <p>3、所有搭建材料必须做防火阻燃处理，严禁使用弹力布、丝绒布、遮光布、软性绷膜、网眼布等易燃材料。</p>				
经办人: 年 月 日				
施工方确认				
<p>施工方已同意唯美公司审核意见，并保证现场严格按照图纸施工，确保施工安全。</p> <p>是否同意主场搭建商意见: _____</p> <p>负责人签字: 手 机:</p> <p>2014 年 月 日</p>				

参展商或展台承建商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提交截止日期 2014 年 2 月 27 日

## 施工用电、用水租赁申请表

截止日期 2014 年 2 月 27 日

类别	服务项目	单价 (人民币)	数量	金额 (人民币)
照明用电	15A/220V	1080		
	20A/220V	1700		
	30A/220V	2160		
	40A/220V	3390		
	50A/220V	3700		
	60A/220V	4620		
	80A/220V	6470		
	100A/220V	8470		
	120A/220V	10010		
机器用电	15A/220V (单相)	1400		
	30A/380V (三相)	2730		
	60A/380V (三相)	4910		
	100A/380V (三相)	8370		
	150A/380V (三相)	12190		
	200A/380V (三相)	18200		
24 小时电源	15A/220V/24 小时 (单相)	2520		
	30A/380V/24 小时 (三相)	7000		
临时电	15A/220V	350		
	30A/380V	1400		
压缩空气	300L/Min	2800		
	600L/Min	4200		
	1000L/Min	5600		
用水	生活用水/处	3080		
合计				

说明:

- 1、请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前办理。逾期将加收 30%费用, 3 月 15 日起将加收 50%费用。
- 2、表格填妥后请发送至主场搭建商 (外地汇款应交纳订单全额款项, 汇款方承担全部汇款手续费)

展商名称	
展位号	姓名
职务	电话
传真	E-mail
签名	日期

##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参展单位名称\_\_\_\_\_ 展位号\_\_\_\_\_

我公司系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CCBN2014）参展单位，展位搭建面积\_\_\_\_\_平方米，展位长\_\_\_\_\_米，宽\_\_\_\_\_米。

现委托\_\_\_\_\_公司作为我公司特装展台搭建商，且证明：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定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3、我公司已明确组委会施工管理相关安全细则，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4、配合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如违反场馆相关施工安全规定，组委会有权对展位进行处罚；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若违反组委会施工管理相关规定，组委会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参展单位（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2014年 月 日

●保证书由参展商填写，须提交原件

## 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

一、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此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向主办单位和主场承建商及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二、本公司承诺将委托具有施工资质的搭建公司为本次展会的施工单位，并严格遵守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施工作业。

三、本公司将于2014年2月28日前将光地展位设计图（标明长、宽、高尺寸,展位号,参展单位名称）及展位效果图提交相应的主场承建商备案。如果展位设计不符合要求，主场承建商有权要求更改设计。

四、本公司将于2014年2月28日前向主场承建商报批施工图,包括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电路图、电箱位置图、施工细部结构图（所有图纸均须标明尺寸、所有结构材料的规格尺寸及展位号、参展公司名称）、多层或复杂结构展台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加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其所在建筑设计院审核章）及结构审核报告、施工单位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参展商签字盖章的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确认回执、特殊工种复印件等文件。

五、因违反施工管理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搭建商和场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 展台安全责任保证书确认回执：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名称：\_\_\_\_\_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地址：\_\_\_\_\_

施工单位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手机：\_\_\_\_\_

参展公司名称：\_\_\_\_\_ 展位号：\_\_\_\_\_

参展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手机：\_\_\_\_\_

●安全责任书须由展台承建商填写

##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

根据北京市和中国国际展览中心的有关规定，为做好此次展会的安全保卫工作，所有展商委托的搭建商都必须签订展期内的施工安全责任书。请各参展商及承建商认真阅读并签字盖章。

###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一、 严格遵守《北京市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北京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会用水、电及压缩空气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环保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集团公司主管部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二、 施工前应按照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集团公司有关规定办理施工资质登记备案、施工图纸报审等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

三、 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须确定一名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

四、 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禁止使用弹力布和针棉织品做装饰材料。

五、 展台结构严禁在展馆顶部、柱子、二楼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严禁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工具。

六、 馆内搭建二层或结构复杂的展台时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并加盖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从设计到施工应充分考虑展台的安全性，确保搭建展台各连接点及展台整体结构的牢固性，二层面积应不超过首层面积的 1/3，并且楼梯是直梯不能是旋转楼梯，并且不能封顶。

七、 搭建二层展台必须设置年检合格的灭火器，每 50 平米配备一个。

八、 展台结构不准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搭建地台必须于展位范围内部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人身伤害。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整体地台及堆放各种货物，防火卷帘门所处的展馆立柱严禁采取任何形式的包裹及遮挡，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

九、 特装展台不得超过限定高度：

1 号馆： 一层限高 4.4 米 二层限高 3.4 米

2 - 5 号馆： 二层檐下限高 2.8 米，中心区域限高 5 米

6 - 7 号馆： 限高 5 米

8 号馆： 限高 5 米，A、B 馆入口前厅及檐下限高 2.8 米，馆内通风管道下方限高 4 米

十、 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 8mm），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

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则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

十一、 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览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应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十二、 馆内严禁吸烟。展台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

十三、 展台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要保证展台顶棚至少有 50% 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性。

十四、 展台搭建严禁有密闭式空间，易燃搭建物必须按展馆规定粉刷防火涂料。

十五、 展台施工人员应佩戴证件进场施工，严禁证件不符和倒证现象的发生，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

十六、 严禁使用霓虹灯作为展台装饰照明。照明灯具等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应按照北京市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不行裸露并加盖绝缘盒。

十七、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提供的 24 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十八、 整个展期保证用电安全，如主场承建商发现其用电有安全隐患或超过实际申请用电量，搭建商应立即采取措施并补订电箱，否则主场承建商有权对其展台断电。

十九、 施工单位不得动用展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室外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盘等应选用防雨型，室外用电设备应有可靠防雨措施。

二十、 展览会开幕后，施工单位须留现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人员现场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二十一、 撤馆时，施工单位须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展馆并清运干净，严禁堆放在展位或展览中心院内。

施工办公室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施工办管理人员有权进入展台进行检查。

施工单位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因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人员伤亡、火灾及场馆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集团公司造成的所有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本人已仔细阅读此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公司名称：**

**负责人签字：**

**手机：**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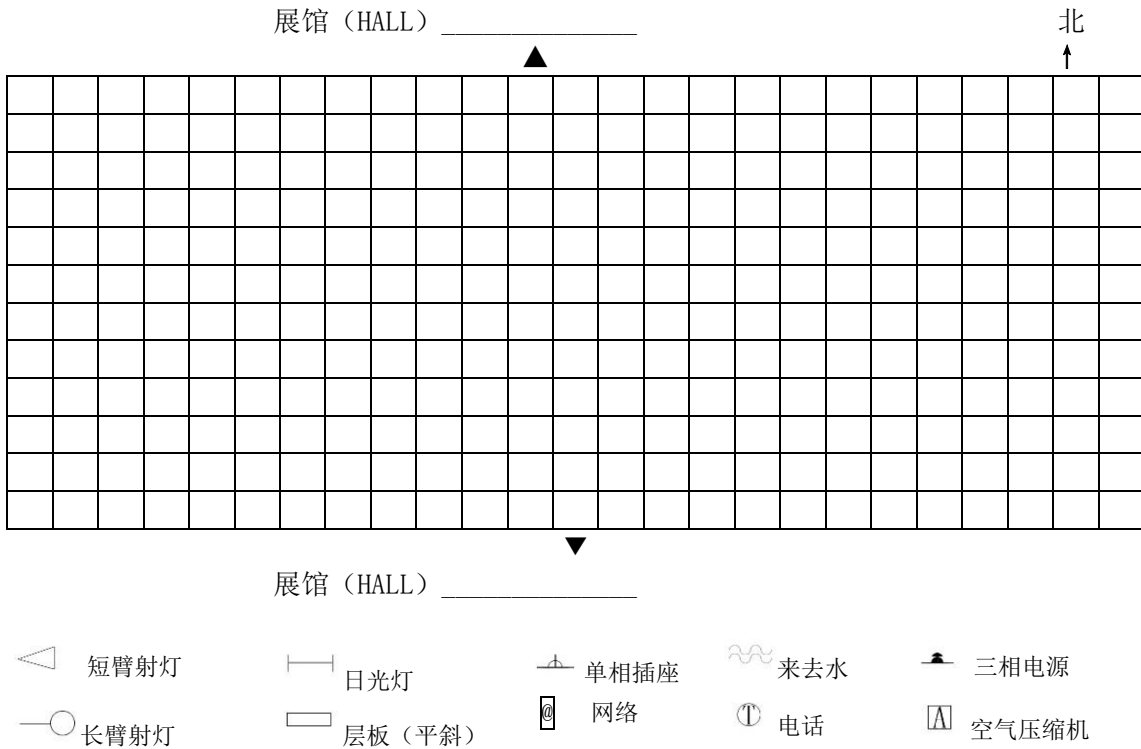
## 特装展台设施位置图

展商如有设施预订（电箱、空压机、给排水、电话线、上网线等），必须完整地写此页表格，并在截止日期前将信息传真至您展位所在展馆的指定搭建商。

若展商未能按时交回此表格，我们将把贵公司预订的设施放置于贵展台内或其周围，现场如有改动，须收取设施移位费，开展后不接受任何设施移位办理工作。

请将贵公司预定的设施排放位置，按右下图所给图标示于左下图中，标注时请注明您展台的开口朝向。若下图面积不够请另附纸张填写详细信息并盖章回传。

（每一小格为 1 平方米，请展商按自己展台大小标示）



展商名称	
展位号	姓名
职务	手机
电话	传真
E-mail	
签字	日期

## 施工车辆登记表

截止日期 2014 年 2 月 27 日

展览会名称	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 (CCBN2014)			
施工单位				
参展单位				
申报人		手机		
展位号				
车型	车牌号	车辆进入时间	次数	车载物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车证使用说明：**

1. 此车证仅限本次展览会使用。
2. 车辆停放在指定区域，服从管理人员调度指挥。
3. 实行一车一证，车证禁止转让，售出车证概不退换。
4. 此车证只限于卡车运送展台结构、材料、家具，其它车辆不得使用。

本人已仔细阅读此施工车证使用说明并保证  
严格履行此规定。

车辆进入次数	单位	合计	经办人
	65 元/车次	车次	

展商名称	
展位号	姓名
职务	电话
传真	E-mail
签名	日期

## 施工人员登记表

截止日期 2014 年 2 月 27 日

展览会名称：                    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CCBN2014）						
施工单位名称：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序号	施工人员姓名	年龄	性别	技术工种	技术证件编号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请将表格填妥后发送至 CCBN 指定主场搭建商。

展商名称	
展位号	姓名
职务	电话
传真	E-mail
签名	日期

●请搭建单位留存此单据，撤展时需出示确认

##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展位面积		
施工单位名称		
施工负责人姓名		
施工负责人手机		
施工单位电话		
展位拆除情况	已清理干净	
	未清理干净	
押金退还说明	全部退还	
	扣除金额	
唯美公司现场 负责人签字		
注 明	<p>1、押金退还时必须持此凭据单。</p> <p>2、展台施工材料及垃圾全部清理干净后，必须由北京唯美创意国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现场管理人员签字，方可退还押金。</p> <p>3、如在整个展览期间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损坏展馆设施、乱扔废弃物等情况发生，相应的处罚金额将在押金中扣除。</p> <p>4、施工押金在 2014 年 4 月 13 日开始退还。</p> <p>5、外阜单位押金只能按原账户退还不得更改，不允许以个人名义汇款。</p> <p>6、外阜单位退还押金时请将此单传真到唯美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传 真：010-64625934</p>	

● 展台搭建商须提供盖章原件

##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截止日期 2014 年 2 月 27 日

单位及施工人员违反管理规定，致使施工的项目、展台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法律责任以及由此给展览馆、主办单位以及主场运营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搭建商（北京唯美创意国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视情节轻重将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处罚。

为确保展览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览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自觉遵守展览会各项规章制度，签定《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如下处罚规定：

序号	内 容	罚款额度
1	未经书面许可，私自接电，一经发现，除补交电源接驳费外，并处罚款 5000 元。	5000 元
2	未经书面允许，在展览馆内动用明火作业，没收其作业设备，并处罚款 2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上
3	施工单位连接水源的设备设施造成任何泄漏的行为和结果，除赔偿由此给场馆带来的损失外，并处罚款 2000 元	2000 元以上
4	展台搭建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要求立即设置隔离区域，进行整改，并处罚款 2000-5000 元。	2000-5000 元
5	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要求进行拆除整改，并处 2000-5000 元	2000—500 元
6	违反电气安装施工规范、无有效证件从事电气施工操作等，要求立即停止施工操作，并处罚款 2000—5000 元。	2000-5000 元
7	展台搭建使用各种可燃纺织物品、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要求立即整改，并处罚款 2000—5000 元。	2000-5000 元
8	使用禁用材料（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违反电工操作规定，制止其施工行为，并处罚款 2000—5000 元。	2000-5000 元
9	展厅内调漆、喷漆、刷漆等违反北京市展览展销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要求其立即停止，并处罚款 2000—5000 元。	2000-5000 元
10	展台施工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稀料、酒精等），要求停止其施工行为，并处罚款 2000—5000 元。	2000-5000 元
11	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时，出现火花现象的行为，要求其立即停止作业，并处罚款 2000—5000 元。	2000-5000 元
12	向展馆地沟或地井内倾倒费油等废弃物者，立即停止其行为，并处罚款 2000—5000 元。	2000-5000 元
13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台，但背部未做白色遮盖者，处罚款 2000—5000 元	2000-5000 元
14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高度，要求立即整改，并处罚款 1000—5000 元。	1000-5000 元
15	搭建展台及各种活动布置利用展馆顶部、墙面、柱子、栏杆、门窗及各种专用管线吊挂、捆绑、钉钉、粘贴等，要求立即进行整改，并处罚款 1000 元以上。	1000 元以上
16	施工时阻塞展厅通道，妨碍他人通行，劝阻无效，对施工单位处罚款 1000—5000 元。	1000-5000 元
17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台、推倒展台及搬运物品时造成地面损伤者，对施工单位处罚款。	1000 以上
18	撤展时，私自将展台结构卖于收购的个人及单位进行拆除的行为，对施工单位处罚款 1000—2000 元。	1000 -2000 元
19	撤展时，施工垃圾为清理或未清理干净或未验收，将在施工押金中扣除 500—5000 元的违约金。	500-5000 元
20	对展馆和主场运营商工作不予配合的，视情节严重处罚款 20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上
21	施工期间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帽，对施工单位处以每人 200 元罚款。	200 元

**备注：**1、以上罚款将在施工押金中扣除。违反规定接到通知后拒不进行整改的单位，主场搭建单位有权采取措施停止其展台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2、请于 2014 年 2 月 27 日前办理；晚于 2 月 27 日加收 30%费用；晚于 3 月 15 日及现场办理加收 50%费用。

公司名称（盖章）：

手 机：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 3.5

### 标准展位布展须知

#### ● 标准展位

联系人：潘 雪  
电 话：010-8455 1155 -806  
传 真：010-6462 5934  
手 机：13466680431  
E-mail: panxue0313@foxmail.com

#### 3.5.1 标准展位搭建时间

2014年3月17日 8:30-17:00

2014年3月18日 8:30-17:00

2014年3月19日 8:30-21:00

#### 3.5.2 标准展位展具配置

每个标准展位面积为 9 m<sup>2</sup> (3m×3m) 或 12 m<sup>2</sup> (3m×4m) 两种规格, 包括:

- 1) 墙板 9 块或 10 块
- 2) 墙板立竿若干
- 3) 中英文展商名称楣板
- 4) 射灯 2 盏
- 5) 5A/220V 电源及插座 1 个
- 6) 问讯台 1 个
- 7) 折叠椅 2 把
- 8) 地毯

展会所有标准展台的搭建, 均由主场搭建商统一负责。其他各参展单位、施工单位均不得在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内搭建标准展台。

#### 3.5.3 标准展位墙板安装

- (1) 左右两边有相邻展位的安装三面墙板。



- (2) 左右两边中只有一面有相邻展位的安装二面墙板。



- (3) 左右两边均无相邻展位的安装一面墙板。



### 3.5.4 楣板字安装

标准展位不安装墙板的一面、二面或三面均安装横梁和立杆，否则墙板无法直立。所有标准展位均在面对通道的其中一面安装楣板，并粘贴参展商名称和展位号用。

如参展商选择不安装墙板，因无法支撑所以无法安装楣板，故无法粘贴参展商公司名称和展位号，同时因无框架所以无法安装电源插座，故无法提供电源，电源须另行申请（费用自理）。

### 3.5.5 标准展位改建

若参展商对标准展位墙板的安装要求与上述情况有所有不同，请填写**标准展位设置表（表十二）**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以前传真至主场搭建商（010-6462 5934）。

凡未予传真通知的参展商的标准展位将按常规搭建。依据参展商的要求或常规作法搭建好展位后，一般情况下不允许再作变动，如须变动，参展商必须缴纳相关费用后由搭建商工作人员进行拆改。

标准展位墙板上要安装横层板，内隔间、拉门等附属展具，请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以前填写**展具租用（表八）**并向主场搭建商申报，费用由参展商自理，不得自行安装。

标准展位的墙板遮档展馆设置的消防栓、电源柜时，遮档部分的墙板将被更换成可随时拆卸活动板，可随时开闭折叠门或白色布帘。

### 3.5.6 标准展位改特装

标准展位需要改特装展位的参展商，必须以书面文字说明通知 CCBN 组委会，并办理特装展位施工手续。

标准展位改特装展位，组委会仅为参展商预留空地。展位用电、展具租用由参展商自行解决。特装展位搭建具体事宜请参考手册第 3.1 项特装展位布展须知。

### 3.5.7 标准展位水电服务

每个标准展位配置 5A/220 电源 1 处，如一个展位含两个或两个以上标准展位不可将两个或两个以上 5A/220 电源合并成大电流电源，如需要 5A/220V 以上大电流电源，并于 2014 年 2 月 27 日以前向国展水电管理办公室或 CCBN 搭建商申请，费用由参展商自理（具体请参考手册第 3.3.3 项，《展位用水电价目表》）。

### 3.5.8 注意事项

- 标准展位的墙板、楣板和问讯桌上不允许钉钉子、钻孔；不允许涂抹、粘贴。
- 标准展位内所陈列的展具和展品高度不得超过 2.5m（即标准展位墙板的高度）并放置在展位范围内。

3.6

展馆设施规格说明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 展馆指标									
馆 别	1A-1B 馆	2A-2B 馆	2 号馆	3 号馆	4 号馆	5 号馆	6 号馆	7 号馆	8A-8B 馆
地面承重 吨/平方米	5 吨	5 吨	5 吨	5 吨	5 吨	5 吨	5 吨	5 吨	5 吨
地面类型	水泥地面								
展厅限高 m	4.4	3.4	2.8-5	2.8-5	2.8-5	2.8-5	5	5	5
进货门 cm	450×430		450×460			450×460		450×460	450×480
柱子尺寸 mm	900×900		900×900			900×900			
电源供应	220 伏/50 赫兹单项交流电（标准提供）/380 伏三项交流电（按申请提供）								
照 明 度	200 勒克斯（平均）								
应急照明	提供								
压缩空气	按申请提供								
消防设备	自动灭火系统								





# 展品运输指南

**4**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

**5** 国外展品运输指南

**6** 国外展品运输费率

##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

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是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CCBN)产品运输服务供应商。为确保展商顺利参展,如有任何运输仓储问题请与运输商联络。

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园南里风林绿洲 5F3C  
邮编: 100101

联系人: 毕海平  
电话: 010-6591 0265 /66 /89  
传真: 010-6591 0280  
手机: 18910553619 13691597328  
E-mail: lobbybi@okt-logistics.com

帐户名称: 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麦子店支行  
人民币帐号: 1100608340180004348

## 4

###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

#### 4.1 运输文件提交

请完整填写《展品货运委托书》,并于 2014 年 3 月 16 日前传真至东方金运;为保证顺利接收展品,铁路及空运运单收货人名称请填写为 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展品发出后应立即书面通知东方金运有关发运信息。主要包括:

- 1) 展品启运日期;
- 2) 预计达到日期;
- 3) 运输方式;
- 4) 运单号(铁路货运单/航空货运单);
- 5) 展品详细件数;
- 6) 重量及尺码;

铁路正本提货单请于发货后立即快递至东方金运,以便于及时提货。

#### 4.2 展品包装要求

展品的外包装应以适合长途运输和反复拆装为标准并坚固耐用,东方金运对提、接货前包装箱破损所导致的内部展品的损坏及丢失不负任何责任。

对运输有特殊要求的展品应在外包装箱上刷制“易碎”、“防潮”、“向上”等标记,大件展品应注明起吊线及重心位置。

#### 4.3 费用结算

凡委托东方金运运输展品的参展商,应提前联络并告知东方金运所需运输服务项目,东方金运将依据委托书上的货物情况按运价表收费标准计算出相应费用并开具帐单。参展商在收到帐单后需将运输款项汇至东方金运指定帐号并随传水单。东方金运收到款后将按委托的项目予以服务。

若在现场交接货物时出现与委托书标示的件数、重量、尺码不符的情况,按现场计量的标准收费,展商应以现金方式补足运输货款。

展品进馆时按现场计量的标准以现金方式支付给东方金运。

机场、车站产生的站(港)杂费,东方金运在提货时可先予以垫付,在送货至展台时凭代垫发票与展商结算。

撤展运输费用应在安排运输前结清。

#### 4.4 运输保险

展商应自行投保展品的往返运输保险以及在展览/仓储期间的保险,如展品发生意外情况,请展商自行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手续,东方金运可予以协助;

展商若委托东方金运代为办理保险事宜,应在展会开幕进馆前一个月内,将填写好的“展品运输委托书”传真至东方金运,以便及时向保险公司办理相关手续;

参展商未按照要求办理保险事宜,若东方金运在现场操作展品进出馆时出现意外,造成展品破损等情况,东方金运仅依据应向展商收取的进出馆运输服务费标准的 2 倍予以赔付。

#### 4.5 注意事项

凡委托东方金运的参展商,视同承认本指南中所有条款,运输事宜将以本指南的条款为原则。

##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

如参展商有来自国外发运的展品，为使您的展品顺利运抵展台，请提前与东方金运联系相关报关进口事宜，以免产生延迟而影响展商如期参展。

### 4.6 展品到货截止日期

北京到货		
到货方式	到货地点	截止日期
1.铁路到货:	北京火车站	2014年3月15日前
2.空运到货:	北京机场	2014年3月15日前
3.自送货到展馆门口: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	2014年3月19日前
4.自送货到仓库:	北京市南六环南大红门桥西东赵村12号亚鑫仓库 联系人: 李宗林 先生 电话: +8610-8760 2899	2014年3月16日前 请务必在送货前与我司 联系/确认送货时间

### 4.7 展品运输价格

运输方式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展馆门口接货	* 展馆门口接货卸车 * 将展品运输至展台	100元/立方米	最低收费1立方米/票
我司仓库接货	* 我司仓库接货 * 将展品运输至展台 * 仓库接收及理货费	150元/立方米 60/立方米	最低收费1立方米/票
空箱运输及存储	* 空包装箱存储费 * 空包装箱至仓库运输费	15元/天/立方米 50元/立方米	最低收费1立方米/票 最低收费1立方米/票
其他服务	* 协助展商拆箱 * 协助展商装箱	50元/立方米 50元/立方米	最低收费1立方米/票 最低收费1立方米/票

	工人费用	机力费用(3吨铲车)	最低收费
17:30 – 21:30	RMB20/人/小时	RMB80/台/小时	2小时
21:30 以后	RMB30/人/小时	RMB100/台/小时	2小时

说明:

1. 单件展品重量在2000公斤以上,外包装尺寸长、宽、高任意一项大于2米x2米x3米,须在上述基本费用上加收50元/立方米,若需要使用吊机,费用单独报价。
2. 若要求提供机力进行组装作业,东方金运将根据参展商的设备尺寸/重量等安排吊机或铲车,并单独做相应报价。
3. 若要求在正常工作时间外提供加班作业,请提前与东方金运联系,东方金运将正常服务费用上加收加班费用。
4. 回程费用与来程相同。

## 展品货运委托书

委托方: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自送展品车辆司机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车牌号: \_\_\_\_\_  
 所需服务项目: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展馆门口接货卸车进馆<br><input type="checkbox"/> 我司仓库接货及进馆就位;<br><input type="checkbox"/> 空箱运输及存储; | <input type="checkbox"/> 出馆装车;<br><input type="checkbox"/> 出馆及安排回运发货;<br><input type="checkbox"/> 出馆及市内送货(提前一天预约) |
|---|---|

请在所需服务项目前的方框内划 X

箱号	展品名称(型号)	包装种类 木/纸箱	毛重(KG)	长 X 宽 X 高/CM	体积/CBM

兹委托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代为办理我公司参展展品的接运工作。

填表人: -----

单位盖章:

# 国外展品运输指南

为了避免出现展品延误以及发生额外费用等情况,请展商仔细阅读本展品运输指南各项要求,并在规定的日期内提交展品报关文件及运送展品。如有任何有关展品报关及运输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 5

### 国外展品运输指南

#### 5.1 运输途径

所有展品运输(运费预付)请按照以下资料发运:

##### 1) 海运到天津新港

收货人:

**Oriental K-Trans Int'l Logistics (Beijing) Co., Ltd.**  
NO.F05-3C,Fenglinlvzhou, Kexueyuan Nanli,  
Datun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101, China  
Tel: +8610-6591 0265 /66

通知方:

**CCBN'2014 EXHIBITOR NAME & THE BOOTH No.**

##### 2) 空运到北京首都机场

主单收货人:

**Daysun Express (Beijing) Ltd.**  
**c/o Oriental K-Trans Int'l Logistics (Beijing) Co., Ltd.**  
NO.F05-3C,Fenglinlvzhou, Kexueyuan Nanli,  
Datun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101, China  
Tel: +8610-6591 0265/66

通知方:

**CCBN'2014 EXHIBITOR NAME & THE BOOTH No.**

分单收货人:

**Oriental K-Trans Int'l Logistics (Beijing) Co., Ltd.**  
NO.F05-3C,Fenglinlvzhou, Kexueyuan Nanli,  
Datun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101, China

Tel: +8610-6591 0265/0266

通知方:

**CCBN'2014 EXHIBITOR NAME & THE BOOTH No.**

不论海运或空运展品,展品必须在我司规定的日期内到达。否则,展商要自行负责延误的后果。以快递或邮递方式发运的展品,将会以空运展品方式处理。展品一旦已经安排运输,请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提供如下资料予我们:

**A. 海运:** 海运提单复印件,船公司北京代理联系方式,展览品报关清单;海运正本提单正本熏蒸证明/非木质包装证明请快递予我司。

**B. 空运:** 空运运单复印件,航班号,展览品报关清单;空运展品报关清单以及熏蒸证等报关所需文件必须作为随机文件。

#### 5.2 截止日期

为确保展品按时参展,请各参展商务必按照我司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文件及安排展品运输。对于晚到的展品,我司会尽力安排清关及提货,但无法保证展品在开幕前运输至展馆。

A. 展览品报关清单	货物发运前
B. 送交海关审查的说明书,纪念品及录音/像带等现场散发展品(一式两份)	货物到达后
C. 海运正本提单(运费预付)	港前7天快递到我司
D. 空运运单复印件	发货后立即传真到我司
E. 展品截止收货日期	
- 从海外海运至新港(整箱/拼箱)	2014年3月1日
- 从海外空运到北京首都机场	2014年3月10日

### 5.3 报关文件

展览品报关清单作为中国海关唯一认可的报关单据,请展商务必认真填写,并交回我司。填写清单时,请注意一箱一单即每箱展品以独立的清单申报,并详细列出展品的品名、规格、数目及单价;如展品为机电类产品,请特别注意注明产品型号/序列号(必须和展品上的相一致)。若海关在开箱查验时发现清单申报与实际展品不符合,将会对此予以处罚,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展商承担。

### 5.4 说明书及宣传资料

所有宣传品及技术资料等需要在现场散发的展品,必须经海关预先审查,否则展商不能在现场使用或散发。请展商将所有需要散发的印刷品,纪念品(一式两份)及录音/像带等于截止日期前(见 5.2)寄交至我司。若展商不能及时将送审资料寄到我司,我司人员会在展览会开幕前到现场向展商收取。

通常海关会对钟表,计算器等机电类小礼品征税;其他小礼品若其价值较高或数量较多,海关也可能征税;展商自用的烟酒类展品也需要缴税。所有需要缴税展品同时需要提供相关进口文件。

宣传品中如涉及台湾,香港和澳门等地区时,请在措辞上特别注意,避免给人造成这些地区相当于一个国家的印象,导致产生政治问题。

### 5.5 手提展品

展商若决定以手提方式携带展品参展,而在入境时展品被海关扣留,请按照如下方式办理:

- 海关会开具扣留单给展商,请立即将此单据交予我司现场办公人员,我们会安排报关及提货至展台;
- 海关报关手续可能需要 1-2 个工作日,因此我们建议展商提前到达,以免耽误展出;
- 根据海关规定,手提展品亦是暂时进口展品,需要退运出境.如果展商决定还以手提方式出境,请提前两个工作日与我们的现场员工联系,并提供离境日期及航班号;
- 展览会闭幕时,工作人员会到展台收取展品并暂时存储于海关监管仓库。在展商离境的当天,我们会安排人员到机场协助办理报关手续并将展品交予

展商有关手提展品报关运输服务费用。(请参照 6.6.9 项);

### 5.6 超大/超重展品

如果展商有重大型展品参展,请务必尽早到达现场,以便指导我们将展品就位安放.如需要租用吊机或铲车来安装机器,请提前提出申请,有关报价根据需要另行通知。

### 5.7 展品的包装及限制

由于展品在在展览会前后会进行反复装卸,展品的包装必须专业并适用于长途运输。展商应采用适当的包装,防止展品损坏或因天气原因造成影响。所有展品应使用防水及坚固的包装箱,方便回运时再次使用。纸箱不宜用来包装高价值及易碎仪器.由于展商包装不善所引起的后果,我司不予负责。

展品若超过以下限制,会在运输过程中引起不便.展商若有此类展品,请提前与我们联系:

长(米)	= 6.0	宽(米)	= 2.2
高(米)	= 2.2	重量(公斤)	= 4,000
地面负荷(公斤/平方米) = 1,000			

### 5.8 包装箱标志

请在展品外包装箱上制作如下标志:

<b>CCBN'2014</b>			
C/O Oriental-K-Trans			
Net Wt.	kgs	Company	_____
Gross Wt.	kgs	Stand No.	_____
Dimensions	L x	W x	H = CBM
			Case No. _____

### 5.9 报关手续

展览馆属于海关监管场所，我司作为主办单位指定的报关运输代理，负责代参展商办理来回程的清关手续。未经过海关同意，展商不可以将展品带出展馆。

### 5.10 展品开箱再装箱

我司会提供人力及机械协助展商开箱及再装箱。展商必须在现场指导操作，如果由于展商指导失误导致发生事故，后果由展商自负。展商必须注意，在入境港口或展览馆海关有权在展商不在现场的情况下开箱查验货物。

在展览会闭幕时，展商亦必须在现场指导展品拆卸及装箱，我们提请展商应自备一些在国内不容易买到的包装材料。

### 5.11 保险

我司的收费不包括展品的保险费，所以提请展商购买来回全程运输保险及展会期间的财产险，并将保险单据带到展览会现场。

### 5.12 闭展工作

在展会期间，我司现场工作人员将派发下列文件给各参展商：

- a) 关于闭展工作程序的通知书；
- b) 各展商所提交的展览品报关清单复印件；
- c) 展品处理委托书；

展览会闭幕当天清场后，我司工作人员开始把空包装箱陆续运输至展台，并协助展商装箱，及办理相关回运委托手续。

### 5.13 展品回运

所有展品(不包括留购、存监管库、消耗、赠送、放弃的展品)在展览会结束后必须要回运海外。回运展品报关需要相应的程序及时间，各参展商不应计划在展览会结束后的短时间内就可以收到展品。所有展品的回运工作只有在我司收到参展商应付我司的全部报关运输服务费用后才开始进行。

### 5.14 运费支付

我司会将所有报关运输服务费用的账单传真给参展商参考，然后将正本递出。请各参展商收到账单后立即安排汇款至我司指定的账户：

BANKER: Bank of Communications Beijing Branch  
SWIFT BIC: COMMCNSHBJG  
A/C NAME:  
**Oriental K-Trans Int'l Logistics (Beijing) Co., Ltd.**  
A/C No : 110060834018010004348

展商通过我司海外代理发货的，所有来回程费用可以直接与代理结算。

### 5.15 检验检疫及熏蒸

#### 5.15.1 对于木质包装

中国检验检疫机构将严格要求从所有国家和地区进境的木质包装货物必须进行除害处理，该办法自2006年1月1日起施行。详情请参见以下内容：

**施行日期：**2006年1月1日

**适用区域：**所有国家、城市（包括香港行政区、澳门行政区和台湾）

**适用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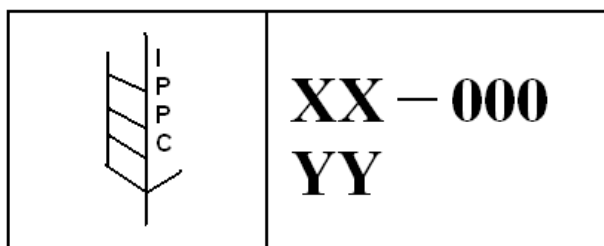
本办法所称木质包装是指用于承载、包装、铺垫、支撑、加固货物的木质材料，如木板箱、木条箱、木托盘、木轴、木楔、垫木、枕木、衬木等。

**可免除范围：**

本办法所称木质包装不包括经人工合成或者经加热、加压等深度加工的包装用木质材料(如胶合板、刨花板、纤维板芯、锯屑、木丝、刨花等以及厚度等于或者小于6mm的木质材料)

**适用要求：**

进境货物使用木质包装的，应当在输出国家或者地区政府检疫主管部门监督下按照国际植物保护公约进行热处理（HT）或溴甲烷熏蒸（MB），并在木质包装的两侧加施IPPC专用标识。



Where:

IPPC - Abbreviation of "International Plant Protection Convention";  
XX - International Standardization Organization (ISO) two letter country code;  
000 - Wood packing producing enterprise code approved by official plant quarantine authorizations in export countries or territories;  
YY - The phytosanitary treatment measures, Methyl Bromide Fumigating - MB, Heat Treatment - HT

标记参照如下:

IPPC—《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的英文缩写

XX—国际标准化组织（ISO）规定的 2 个字母国家编号

000—输出国官方植物检疫机构批准的木质包装生产企业的独特数字编号

YY—除害处理方法，如溴甲烷熏蒸—MB 热处理—HT

该标记应包括由《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的英文缩写、国家编号、出国官方植物检疫机构批准的木质包装生产企业的独特数字编号以及除害处理方法（如溴甲烷熏蒸—MB 热处理—HT）。

如果木质包装未加施 IPPC 专用标志或已施加专用标志但在抽查检疫时发现活的有害生物的，将对木质包装进行除害处理或回运回输出国家。

### 5.16 营业条款

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所提供的一切服务，皆遵照本公司之营业条款执行。

#### 5.15.2 对于动植物产品及食品

- i) 对于动植物产品，须提前交给我们暂准进口报关清单，货物只有在得到中国有关部门许可后方可进入(包括所有的食品及饮料展品样本，进口许可证至少需要 6 星期来处理)。由于熏蒸程序将耗费一些时间，提醒展商不要希望很快收到展品。
- ii) 对于食品，包括：酒、水果、蔬菜、罐头、植物种子，展商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 a) 原产地证明
  - b) 输出国家或地区政府出具的动植物检疫证书
  - c) 输出国家或地区政府出具的食物检验合格证书
  - d) 健康卫生证

根据检验检疫机构规定，任何肉类和乳制品不允许进口进入中国。所以我们不建议参展商运输或自带任何上述物品。所有来回程展品的检验检疫及/或熏蒸费用将会根据我司费率收取。



## 国外展品运输费率

# 6

### 6.1 基本服务费

RMB¥450/展商/运次

### 6.2 来程及进馆服务

#### 6.2.1 展品直接运输至北京

由到达口岸运送展品至展台,包括开箱、就位、移走空箱;

海运展品到新港	RMB825/立方米或 1,000 公斤 (择大计算)
---------	--------------------------------

空运展品到首都机场	RMB10/公斤 (最低收费 100 公斤/展商/票)
-----------	--------------------------------

#### 6.2.2 报关费

海运展品	RMB40/立方米 (最低收费 RMB¥400/票)
------	-------------------------------

空运展品	RMB400/运次
------	-----------

#### 6.2.3 展品检疫费

a) 纸箱,木箱,托盘	RMB50/件 (最低收费 RMB200/票)
-------------	-------------------------

b) 集装箱	RMB160/20 英尺集装箱 RMB320/40 英尺集装箱
--------	------------------------------------

#### 6.2.4 在海关监管仓库存储费及

##### A. 仓储费:

海运展品	RMB10/立方米/天(最低收费标准 1 立方米) RMB200/20 英尺集装箱/天 RMB400/40 英尺集装箱/天
------	---

空运展品	RMB0.20/公斤/天(最低收费标准 100 公斤)
------	-----------------------------

##### B. 出或入库装卸费:

海运展品	RMB45/立方米(散货) RMB960/20 英尺集装箱 RMB1920/40 英尺集装箱
------	--

空运展品	RMB1.0/公斤
------	-----------

#### 6.2.5 文件费

RMB150/票

### 6.3 展馆门口接货操作服务费

展馆门外接货运输至展台,包括  
开箱,就位以及移走空箱

RMB¥500/1 立方米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展商/运次)

### 6.4 回程及出馆服务

#### 6.4.1 展品直接回运至海外

现场空箱存储及运送,装箱,运输至出口口岸

海运展品到新港	RMB1000/立方米或 1,000 公斤 (择大计算)
---------	---------------------------------

空运展品到首都机场	RMB10/公斤 (最低收费 100 公斤/展商/票)
-----------	--------------------------------

## 国外展品运输费率

### 6.4.2 展品运输至海关监管仓库

现场空箱存储及运送、装箱、运输至海关监管仓库

RMB600/立方米

### 6.4.3 报关费

海运展品	RMB40/1 方米 (最低收费 RMB400/票)
空运展品	RMB400/票

### 6.4.4 展品在海关监管仓库存储费及

A. 仓储费:

海运展品	RMB10/立方米/天 (最低收费标准 1 立方米)
空运展品	RMB0.20/公斤/天 (最低收费标准 100 公斤)

B. 出或入库装卸费:

海运展品	RMB45/立方米(散货) RMB960/20 英尺集装箱 RMB1920/40 英尺集装箱
空运展品	RMB1.0/公斤

### 6.4.5 文件费

RMB150/票

## 6.5 展馆门外交货操作服务费

现场空箱存储及运送,装箱,运输至展馆门外

收费标准见 6.3

## 6.6 备注

6.6.1 集装箱回空费:	RMB2500/20 英尺集装箱 RMB4000/40 英尺集装箱
6.6.2 海运展品最低计收体积标准:	20'英尺集装箱 23 立方米, 20 英尺框架及开顶集装箱 25 立方米 40'英尺集装箱 46 立方米, 40 英尺框架及开顶集装箱 50 立方米
6.6.3 海运展品港口杂费 空运展品机场操作费 港口/机场代理费用实报实销	RMB200/立方米 RMB1.6/公斤
6.6.4 所有货物应在展品到货最后期限前到, 否则加收基本费率的 30%; 若在展会开幕后到货, 则加收基本费率的 50%。但不保证能顺利清关。	
6.6.5 展览期间空箱存储费	RMB15 立方米/天
6.6.6 展览品报关清单翻译费	RMB45/页
6.6.7 船到新港 7 天后开始计算租箱费	
6.6.8 空运展品体积/重量转换比率	6 立方米=1000 公斤
6.6.9 手提展品报关及自机场运输至展台费用	RMB1200/运次
6.6.10 危险品,冷藏物品以及贵重物品需要加收来回程进出馆费率 100%的附加费	
6.6.11 进出口展品动检,卫检用实报实销	
6.6.12 所有需要熏蒸的木制包装箱及托盘,熏蒸费用实报实销	

# CCBN'2014 进 口 展 览 品 报 关 清 单

## FORM OF COMMERCIAL INVOICE & PACKING LIST FOR CCBN'2014

展览会名称: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  
Name of Exhibition: CCBN'2014

地点: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  
Venue: China Int'l Exhibition Center

日期: 2014.3.20-22  
Duration: Mar,20-22,2014

Tel. +8610-6591 0286/89  
FAX. +8610-6591 0280

运输代理名称: TRANSPORT AGENCY:		主运单号: M.AWB(B/L) NO.:		分运单号: H.AWB(B/L) NO.:		集装箱号: CONT. NO.:						
参展公司名称: EXHIBITOR:			展馆/展台号: HALL/BOOTH NO.:		国别/地区: COUNTRY/REGION:		海关批号: BATCH NO.:		页号: PAGE NO.:			
箱号: CASE NO.:	毛重: GROSS WEIGHT:	(公斤) (KG)	总件数: TOTAL PACKAGES:	体积: 长 VOLUME: L	宽 W	高 H	(厘米) = (CM)		(立方米) (CBM)			
项号 No.	商品编码 H.S. No.	展品英文名称 Description of Exhibits in English	展品中文名称 Description of Exhibits in Chinese	品牌及型号 Brand & Model(s/n)	数量 Quantity	单价(USD) Unit Value	总价(USD) Total Value	展品处理 Final Disposal				
								A	B	C	D	E

备注(Remarks):A.回运(Return),B.转展(Transfer),C.留购(Sold),D.散发(Consumed),E.放弃(Abandoned)

\_\_\_\_\_  
(Authorized Signature of Shipper / Agent)

PAGE \_\_\_\_ OF \_\_\_\_

收货单位: 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展会名称: 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 (CCBN2014)

展商名称: \_\_\_\_\_

展位号: \_\_\_\_\_ 箱号: \_\_\_\_\_



净重: \_\_\_\_\_ 公斤      毛重: \_\_\_\_\_ 公斤  
尺      码: 长 \_\_\_\_\_ × 宽 \_\_\_\_\_ × 高 \_\_\_\_\_ (厘米)

● 建议打印并复印此页, 贴于展品包装箱外, 确保展品顺利送达



表 一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1月30日 **1**

此表用于制作参展证，所有参展人员名单请务必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进行网上提交。

参展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公司名称

**电子门票申请** 张

- 注意：
- 1、发放会刊、参观代表名录、礼品及午餐券时不依据此表。
  - 2、每个标准展位（含12平方米）或特装展位每10平方米限领取午餐2份。
  - 3、请妥善保管参展证，并与组委会携手共同防止不相关人员进入展馆，避免引起不必要的麻烦或财产损失。
  - 4、因电子门票数量有限，请各参展商根据实际需要填写；标准展位（含3×4规格标准展位）可获得6张电子门票。

<b>参展商填写</b>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公司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为保证参展商所填内容最新和有效，请参展商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在线填写表格。联系人：王超  
电话：010-8609 5614，传真：010-8609 4090，Email: wangchao@ccbn.cn

表 二	2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1月30日	

请在符合公司展品选项前划“✓”。展品类型请务必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进行网上提交，为便于参观观众更加快捷的找到您的展位，展品分类信息将刊登在《CCBN 会刊》中。

更多展品分类请参见背面《展品分类表》。

### 制作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摄录编设备       | <input type="checkbox"/> 视音频制作设备 | <input type="checkbox"/> 影视灯光音响 |
|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电影制作和放映设备 |                                  |                                 |

### 管理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播控设备   |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资产管理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全台制播网络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测试设备 |
| <input type="checkbox"/> 电源/元器件 |                                   |                                   |                               |

### 传输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发射传送接收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卫星发射传送接收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有线电视传输网络 | <input type="checkbox"/> 监控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电视运营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电视与数字广播系统 |                                   |                               |

### 新媒体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 | <input type="checkbox"/> IPTV |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电视 | <input type="checkbox"/> 手机电视 |
| <input type="checkbox"/> 楼宇电视      | <input type="checkbox"/> 户外电视 | <input type="checkbox"/> 立体电视 |                               |

### 电影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电影制作设备         | <input type="checkbox"/> 放映设备 | <input type="checkbox"/> 影剧院设施 | <input type="checkbox"/> 测量设备 |
| <input type="checkbox"/> 立体电影/动感电影等演播设备 |                               |                                |                               |

### 信息化视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屏幕显示设备与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指挥控制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投影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视频会议与通讯 |
|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广告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家庭网络 |                               |                                  |

### 运营商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频道运营商   | <input type="checkbox"/> 有线网络运营商  | <input type="checkbox"/> 移动电视运营商 | <input type="checkbox"/> 卫星运营商   |
| <input type="checkbox"/> 应用服务提供商 | <input type="checkbox"/> VSAT 运营商 | <input type="checkbox"/> 卫星制造商   |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系统集成商 |

### 出版/网络/会展与市场研究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出版 |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媒体 | <input type="checkbox"/> 会展组织 |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研究 |
|-------------------------------|-------------------------------|-------------------------------|-------------------------------|

### 其他

#### 参展商填写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公司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公司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为保证参展商所填内容最新和有效，请参展商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在线填写表格。联系人：王超

电话：010-8609 5614，传真：010-8609 4090，Email: wangchao@cbbn.cn

### 制作

- 摄录编设备** 摄录机、编辑机、硬盘录像机、编辑控制机、切换台、特技台、摄录承托设备、摄像防护设备、监视器、镜头、录像带、磁鼓、摄像机控制电缆、闭路监控设备；
- 视音频制作设备** 非线性编辑系统及软件、字幕/特技/动画设备、虚拟演播室、网络存储设备、音频工作站、专用视音频卡、光盘录像/刻录/拷贝系统、磁盘阵列；
- 演播室设备** 灯具、光源、调光设备、换色器、舞台悬挂系统、舞台机械及幕布、调音台、话筒、音箱及扬声器、采访机、收扩功放、数字录音棚、效果器、延时器、音频处理周边设备、舞台美术、场景制作；

### 管理

- 播控设备** 自动播出系统、视频服务器、视音频分配/切换/处理设备、时基校正器、台标时钟发生器、自动较时/报时钟、自动增益控制器、放大器、提词器、合成器、控制台、多频道插播系统、视音频临查系统、机柜箱、机架、电视墙；

媒体资产管理系统

全台制播网络系统

- 测试设备** 信号发生器、分析仪、场强仪、扫频仪、频谱分析仪、功率、卫星信号仪；

- 电源/元器件** 电源、变压器、元器件、半导体；

### 传输

- 地面发射传送接收系统** 发射机及器件、微波传输设备及器件、电视转播车、MMDS 设备及器件；
- 卫星发射传送接收系统** 卫星天线、卫星接收机、数字卫星新闻采访车、卫星上行站配件、通信基站配件；
- 有线电视传输网络** 前端机房设备、网络传输设备与系统、干线与分配设备、以太网无源光网络（EPON）、EoC、双向网改造系统、CMTS、VoIP、光缆/电缆与连接器；
- 数字电视与数字广播系统** 机顶盒、编解码器、复用器、服务器、数字调制器、调制解调器、网络适配器、数据接收卡、数据广播系统、数字音频广播、数据存储设备、芯片；
- 数字电视运营系统** 有条件接收系统、加解扰系统、业务运营支撑系统（计费及结算系统、营业与账务系统、客户服务系统和决策支持系统）、用户信息管理系统、综合网管系统、交互式电视点播系统（VOD）；
- 监控系统** 监测系统、网络安全系统；

### 新媒体

- 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OTT、移动电视、IPTV、网络电视、手机电视、楼宇电视、户外电视、立体电视；

### 电影

- 电影制作设备** 影片拍摄设备、编辑和后期制作及多媒体制作设备；
- 放映设备** 传统放映设备、数字放映设备、农村流动放映设备（数字电影流动放映系统）；
- 影剧院设施** 灯光、音响、座椅、售票、影院设计及装饰设施；
- 测量设备** 制片、放映、电声等测量仪器仪表；
- 立体电影/动感电影等演播设备**

### 信息化视

- 大屏幕显示设备与系统** 系统集成大屏幕数字拼接显示墙（MD 投影、液晶和等离子大屏幕显示产品和系统）；大尺寸液晶、LCOS 高清、等离子平板电视、LED 屏；
- 指挥控制系统**
- 投影系统** DLP、LCD、MD、LCOS 投影产品（前投影机、背投影机）；
- 视频会议与通讯** 视音频通讯设备、视音频会议设备、多媒体会议室系统、远程教育系统、远程医疗系统；

- 数字广告系统** 数字家庭网络

### 运营商

- 频道运营商、有线网络运营商、移动电视运营商、卫星运营商、应用服务提供商、VSAT 运营商、卫星制造商、业务系统集成商；

### 出版/网络/会展与市场研究

- 专业出版、网络媒体、会展组织、市场研究；



<b>表 三</b>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1月30日	3
---------------------------------	---

作为 CCBN 的开幕盛举，主题报告会是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发布行业方针政策与发展战略的首选平台，是跨国公司与中国企业发布前沿技术与年度发展规划的首要时机，也是全行业领略世界广播影视最新进展的盛会，而莅临 CCBN2013 主题报告会的各界来宾更是超过了 5000 人，再次成为国内外大众与专业媒体关注的焦点，并得到了高度评价。

CCBN2014 主题报告会将于 2014 年 3 月 19 日，北京国际会议中心 举行，组委会力求为全行业创造一个更高水平的信息发布平台。

价 格：150,000 元人民币/半小时。

1) 演讲题目

\_\_\_\_\_

2) 演讲者姓名及职务

\_\_\_\_\_

\* 演讲具体时间安排由组委会指定；

\* 组委会免费提供 PC 投影仪设备；

**租用服务：**

如需其他设备，请指定：\_\_\_\_\_ (报价后定)

总计：\_\_\_\_\_ 人民币

**注意：**

1. 所指定的主题报告会演讲时间根据先付款先确定的原则，由组委会进行最终调节。
2. 组委会印制主题报告会宣传信息。

**参展商填写**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公司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为保证所填内容最新、有效且具备法律效力，您可以通过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填写表格并打印（复印此表同样有效），签字盖章后，传真至：010-8609 4090 联系人：贺伟 电话：010-8609 2133 Email:hewei@ccbn.cn



**表 四**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2月27日

4

“CCBN-中国国际广播电视发展论坛”是由 CCBN 组委会主办的官方论坛。

论坛将于 CCBN2014 展览期间在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办公楼及北京新云南皇冠假日酒店继续举办，CCBN-BDF2013 曾吸引了包括：CCBN 知名参展商 40 余家，以及科技司、广科院领导；运营商代表、行业专家、学者等在内的众多人士参会并发表了主题报告；论坛历时 3 天，设置 15 场分论坛，80 余场主题报告，吸引了近 8000 名行业专业人士听会。

会议室	20日上午	20日下午	21日上午	21日下午	22日上午
226	广播影视创新发展峰会（一）	广播影视创新发展峰会（二）	智能终端与 OTT 大会（一）	智能终端与 OTT 大会（二）	
201	应急广播论坛	金帆奖观摩会	有线数字电视创新发展论坛		海外合作与发展论坛
202	未来电视论坛	金鹿奖听评会	数字音频广播论坛	广播电视测试	
203-208	企业包场				
新云南	中国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峰会		CCBN 有线数字电视运营商峰会		

CCBN-BDF 2014 论坛设置图

● 具体会议安排以实际情况为准

**报价及服务内容：**

类型	会议室	面积（平米）	人数	会议类型	时段费用	包场费用
<b>A</b>	226	800	400-500	主题论坛	6 万/30 分钟	15 万/半天
<b>B</b>	201	275	150-180	主、专题论坛	3 万/30 分钟	8 万/半天
<b>C</b>	202-205	65-70	80-100	企业包场	2 万/30 分钟	5 万/半天
<b>D</b>	206-208 214-215	35-45	不限	企业包场	6 万/天	

**会议时间：2014 年 3 月 20-22 日**

**会议地点：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 CCBN 会议中心（国展办公楼二层）**

**北京新云南皇冠假日酒店（中国北京朝阳区东北三环七圣中街 12 号）**

上述“主题论坛”为综合性内容的大会，邀请广电总局领导及有关专家做报告，仅提供部分时段给厂商；

论坛组委会将统一安排上述各分论坛的具体时间及会议室；请根据贵公司的演讲主题，选择上述相关主题，如上述主题不能切合贵公司的演讲内容，请尽快与组委会商联系；原则上根据先付款先确定的原则，进行具体时段的安排。

**赞助联系：**

沙 越 010-8609 5613 13810957973 shayue@ccbn.cn  
 贺 伟 010-8609 2133 13601235290 hewei@ccbn.cn  
 王燕华 010-8609 4095 13701124851 wangyanhua@ccbn.cn  
 吴洪川 010-8609 4092 13810702058 Wuhongchuan@gmail.com

**表 五**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2月27日**

5

《CCBN论文集》由CCBN组委会编辑出版，汇集当年展会的新技术、新产品及新理念，住会代表和参展商人手一册。CCBN2014期间，CCBN组委会将举办“CCBN-中国国际广播影视发展论坛（CCBN-BDF）”以及“CCBN走进校园”之广电论文征集大赛的获奖论文颁奖活动，并配合论坛及展会编辑出版《CCBN2014论文集》。本论文集将成为当年展会及系列论坛的浓缩与辑要，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与保存价值。

现《CCBN论文集》正处于征稿阶段，欢迎行业人士投稿，具体要求如下：

1. 论文要求：中文，字数在5000字左右。
2. 另附作者信息（姓名、单位、职务）、中英文摘要、关键字、参考文献。
3. 投稿方式：标准Word文件，并在截止日期前E-mail至ccbn20@ccbn.cn
4. 论文投稿截止日期：2014年3月5日。
5. 各级广电厅局、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电视台、电台、高校、科研机构的技术论文，择优录用。
6. 参与“CCBN-中国国际广播影视发展论坛”的厂商免费刊登一篇技术论文；未参与系列论坛的参展厂商，论文刊登费为3,000元/篇；非参展厂商，论文刊登费为6,000元/篇。
7. 《CCBN2014论文集》欢迎厂商刊登广告，所指定的广告版位根据先付款先确定的原则，由论文集编辑部最终确定。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复外支行  
 户名：北京广研广播电视高科技中心  
 银行帐号：0200048519200327676

### CCBN论文集登记表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非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电台、电视台、各级广电厅局技术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刊登技术论文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论文题目：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刊登广告				
<b>广告位置</b>	<b>类别</b>	<b>成品尺寸(宽×高 mm)</b>	<b>价格(元)</b>	<b>订购</b>
封二、彩一	四色	210×285	28,000	
封三	四色	210×285	25,000	
封底	四色	210×285	30,000	
整版插页	四色	210×285	8,000	
产品介绍	黑白	210×285	3,000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_____		
公司：_____ 广告版位：_____		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展位号：_____		_____		
公司盖章：_____ 日期：_____		_____		

《CCBN2014论文集》由CCBN组委会编辑出版 签字盖章后，传真至：010-86091774  
 联系人：李扬 / 沙越      联系电话：010-86091774 / 5613      E-mail: liyang@ccbn.cn / shayue@ccbn.cn

表 六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2月17日

6

《CCBN 每日新闻》作为展会同期推出的实时关注于 CCBN 展览会同期内容的专业性服务刊物，伴随着 CCBN 走过了二十二载的历程。

第一期重点介绍和探讨当今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行业的重大问题、对重点领域内的问题进行深度的探讨以及进行对于各参展厂商参展产品与技术的介绍。第二、三期重点介绍展会亮点、活动、新闻等。

数量：将出版 3 期，于展期内派发，分别印刷 20000、15000 和 15000 份。

规格：三期全四色，现场制作。

发行方式：CCBN 组委会派专门人员在入口及所有展馆散发。

	第 1 日	第 2 日	第 3 日	3 期打包价
全页	25000	17000	17000	36000
半页	13000	9000	9000	19000
封二	30000	20000	20000	42000
封三	28000	18000	18000	39000
中页对开	48000	32000	32000	67000
封底	32000	22000	22000	46000
插册	68000	52000	52000	88000

单位：人民币

- 整 版： 出血尺寸： 266mm x 381mm 竖版  
净 尺 寸： 260mm x 375mm 竖版
- 1/2 版： 出血尺寸： 229mm x 196mm  
净 尺 寸： 229 mm x 190mm

### CCBN 新闻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1 号紫光发展大厦 A 座 13 层南区 (100029)

联系人：隋喆

电 话：010-6482 3776-811 传 真：010-8480 5588

手 机：13701296277

Email: suizhe@cscchina.org

是，我有意刊登广告，请与我联系。

不，我无意刊登广告，但寄上本公司资料，供《CCBN 每日新闻》参考。

参展商填写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电话 \_\_\_\_\_

公司 \_\_\_\_\_ 展位号 \_\_\_\_\_



# 卫星与有线信号租用

2014年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

表 七	7
预定截止日期：2014年2月27日	

我们在 CCBN 展览会期间确认租用以下卫星/有线电视信号：

节目源信号类型	租金 (元)	数量	金额(元)
有线电视信号 DVB-C	1,500		
卫星信号 DVB-S	1,500		

### 注意事项：

- **有线电视信号 DVB-C**                      传输接收方式：CATV—QAM / 需自备有线机顶盒接收 / 信号不加密；
- **卫星信号 DVB-S**                        传输接收方式：卫星中频-LNB / 中星 6B 卫星定点 115.5 °E / C 波段、水平/垂直极化 / 数字编码压缩 / 需自备卫星机顶盒 / 信号不加密；
- 租金须在规定时间内预先支付；
- 租金报价在预定截止日之前有效,逾期加收 30%,现场增加项目加收 50%；
- 租金为展期三天的总费用；
- 电缆信号线按照用户要求安装到展位；
- 信号正式开通时间为 2014 年 3 月 19 日中午 12: 00 时；
- 对信号有特殊要求的参展商请提前咨询联系；
- 接收参数/频道列表见附表；

<b>参展商填写</b>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公司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为保证所填内容有效，且具备法律效力，您可以通过登陆WWW.CCBN.CN进行填写表格登记，或下载打印签字盖章后，传真至：010-8609 4091，联系人：鲍用坦 电话：010-8609 4091 Email:baoyongtan@ccbn.cn

## ● 有线电视信号 DVB-C

频道列表 (部分):

频率	频道	说明
QAM-64 频点: 530MHz 符号率: 6.875	CCTV1	综合频道
	CCTV2	经济频道
	CCTV7	军事·农业频道
	CCTV10	科学·教育频道
	CCTV11	戏曲频道
	CCTV12	社会与法频道
	CCTV15	音乐频道
QAM-64 频点: 474MHz 符号率: 6.875	CCTV-4	中文国际频道
	CCTV-高清	CCTV 高清综合频道
674MHz (DMB—TH)	33 频道	CCTV 高清综合频道

说明: 参展商需自备有线机顶盒或高清机顶盒接收收看, 节目均不加密

## ● 卫星电视信号 DVB-S

频道列表 (部分):

下行频率	极化	符号率	FEC	频道名称	视频方式
3706	H	4420	3/4	福建东南卫视	开锁
3786	H	5440	3/4	四川卫视	开锁
3796	H	6930	1/2	贵州卫视	开锁
3840	水平 (H)	27500	3/4	综合频道	开锁
				经济频道	开锁
				CCTV 军事·农业频道	开锁
				CCTV 科学·教育频道	开锁
				CCTV 戏曲频道	开锁
				CCTV 社会与法频道	开锁
				CCTV 音乐频道	开锁
3740	垂直 (V)	27500	3/4	CHC 动作电影	永新视博 天柏
				CHC 高清电影	
4100	垂直 (V)	27500	3/4	CCTV 高清频道	MPEG-2 开锁

说明: 中星 6B 卫星电视信号(LNB; 950-2050MHZ) C 波段 / 水平/垂直极化。  
参展商需自备卫星机顶盒、高清机顶盒接收收看。

表 八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2月17日

8

编号	项目	规格 (mm)	租金/展期	数量	总价
A-1	白吧台	600 直径*1160 高	200		
A-2	白色圆桌	800 直径*750 高	85		
A-3	玻璃圆桌	800 直径*750 高	200		
A-4	白方桌	660 长*660 宽*700 高	130		
A-5	白会议桌	1400 长*700 宽*750 高	300		
A-6	IBM 桌	1800 长*450 宽*750 高	300		
B-1	普通吧椅	270 直径*840 高	110		
B-2	S 型吧椅/黑	435 直径*580-790 高	160		
B-3	太空吧椅 (白/黑)	435 直径*580-790 高	160		
B-4	太空吧椅 (灰)	435 直径*580-790 高	160		
B-5	异型吧椅 A	370 长*420 宽*760-860 高	240		
B-6	黑皮椅	570 宽*440 长*760 高	85		
B-7	黑/白折椅	510 宽*470 长*720 高	30		
B-8	单人沙发	810 长*850 宽*750 高	600		
B-9	双人沙发	1800 长*850 宽*750 高	900		
C-1	咨询桌	500 宽*1000 长*760 高	85		
C-2	锁柜	500 宽*1000 长*760 高	130		
C-3	低玻璃柜	500 宽*1000 长*1000 高	275		
C-4	高玻璃柜	500 宽*1000 长*2500 高	475		
C-5	电视柜	500 宽*660 长*1000 高	200		
C-6	高展柜	500 长*500 宽*760 高	200		
C-7	低展柜	500 长*500 宽*500 高	200		
D-1	平层板	300 宽*1000 长	40		
D-2	斜层板	300 宽*1000 长	45		
D-3	折门	1000 长*2000 高	130		
D-4	展板	1000 长*2500 高	100		
E-1	双人双层茶几	1200 长*600 宽*435 高	400		
E-2	资料架	420 长*300 宽*1400 高	120		
E-3	落地衣架	530 长*1700 高	160		
E-4	垃圾箱	250 长*180 宽*270 高	20		
E-5	栏河柱/红色拉带	1000 长	100		
E-6	地毯	平方米.	25		
F-7	长/短臂射灯	100W	75		
F-8	日光灯	40W	80		
F-9	太阳灯	300W	160		
F-10	金卤灯	150W	215		
H-1	插座	5A/220V	65		

展具样式可参考背面图例



































**注意：**租金必须预先支付，上述物品报价在预订截止日期前有效，逾期请在现场办理，现场增加项目加收 50%。

### 参展商填写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公司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为保证所填内容最新、有效且具备法律效力，您可以通过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填写表格并打印（复印此表同样有效），签字盖章后，传真至：010-6462 5934 联系人：潘雪 电话：010-8455 1155-806 Email:panxue0313@foxmail.com

部分租用展具的外形、尺寸请参见下表：

<b>A</b>						
	<b>A-1</b>	<b>A-2</b>	<b>A-3</b>	<b>A-4</b>	<b>A-5</b>	<b>A-6</b>
<b>B</b>						
	<b>B-1</b>	<b>B-2</b>	<b>B-3</b>	<b>B-4</b>	<b>B-5</b>	<b>B-6</b>
<b>C</b>						
	<b>B-7</b>	<b>B-8</b>	<b>B-9</b>			
<b>C</b>						
	<b>C-1</b>	<b>C-2</b>	<b>C-3</b>	<b>C-4</b>	<b>C-5</b>	<b>C-6</b>
<b>D</b>						
	<b>D-1</b>	<b>D-2</b>	<b>D-3</b>	<b>D-4</b>		
<b>E</b>						
	<b>E-1</b>	<b>E-2</b>	<b>E-3</b>	<b>E-4</b>	<b>E-5</b>	
<b>F</b>				<b>H</b>		
	<b>F-7</b>	<b>F-9</b>	<b>F-10</b>		<b>H-1</b>	

上述图片仅供参考，最终型号与样式以实物为准：



**表 九**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2月17日

9

编号	项目	规格 (mm)	租金/展期	数量	总价
F-1	单门冰箱 45 升	500 长*500 宽*500 高	500		
F-2	单门冰箱 90 升	550 长*550 宽*860 高	800		
F-3	双门冰箱 220 升	600 长*500 宽*1550 高	1400		
F-4	台式饮水机	300 长*300 宽*400 高	200		
F-5	立式饮水机	300 长*300 宽*960 高	300		
F-6	咖啡机	140 长*280 宽*280 高	260		
G-0	普通电视机	25 寸	465		
G-1	等离子电视	42 寸	1200		
G-2	DVD 播放器		200		

**注意：**租金必须预先支付，上述物品报价在预订截止日期前有效，逾期请在现场办理，现场增加项目加收 50%。

参展商填写			
姓名		职务	
公司			
电话		传真	
		展位号	
公司盖章		日期	

为保证所填内容最新、有效且具备法律效力，您可以通过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填写表格并打印（复印此表同样有效），签字盖章后，传真至：010-6462 5934 联系人：潘雪 电话：010-8455 1155-806 Email: [panxue0313@foxmail.com](mailto:panxue0313@foxmail.com)



部分电器外形、尺寸请参考下表：

## F



E08



E06



E03

F-1

F-2

F-3



E09



E11



E15

F-4

F-5

F-6

## G



G-0



G-1



G-2

上述图片仅供参考，最终型号与样式以实物为准；

**表 十**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2月27日** 10

编号	项 目	单价 (元/点)	押金 (元/点)	数 量	金 额
1	市内电话	800	—		
2	国内长途	800	500		
3	国际长途	1000	2000		
4	ISDN (仅市内电话功能)	1600	—		
5	256K(4IP)	3000	—		
6	512K(4IP)	5500	—		
7	1M(8IP)	8500	—		
8	2M(16IP)	12500	—		
9	4M(16IP)	18500	—		
10	10M(32IP)	30000	—		
11	20M(32IP)	45000	—		
12	50M(64IP)	80000	—		
13	100M(64IP)	120000	—		
14	ADSL (动态IP) 1M	6000	500		
15	ADSL (动态IP) 2M	8000	500		
<b>总计:</b>					

### 注意事项

1. 按需求填写本单。并于2014年3月2日之前将表格传真至国展中心通讯科 (010-8460 0996)。
2. 申请单位请提前汇款，在展会现场进行交费，以人民币结算。交费并交纳押金后，财务开具发票/收据。
3. 国际、国内长途通话费从押金中扣除，多退少补。
4. 展会结束后，施工人员撤回设备，如设备损坏、丢失，按原设备价格赔偿。
5. 如超过截止日期申请，增收加急费。串线并机加收20%。
6. 参展展位如有地台、地板、地砖等，通信线路须在进馆布展前提前申报。
7. 展会开幕后，发生线路故障，请拨打报修电话：010-84600151
8. 具体付款事宜请直接与国展中心通讯科负责人联系。  
 联系人：费永海 电话：010-8460 0151 Email: feiyonghai@ciec-expo.com

### 参展商填写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公司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为保证所填内容最新、有效且具备法律效力，您可以通过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填写表格并打印（复印此表同样有效），签字盖章后，传真：010-8460 0996 联系人：费永海 电话：010-8460 0151 Email: feiyonghai@ciec-expo.com



##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 DDN、ADSL、ISDN 入网须知

- 一、参展客户填写电信业务申请单并交纳相应的费用和押金后，中展集团公司为其提供入网 (DDN、ADSL 和 ISDN) 服务。
- 二、参展客户在使用入网 (DDN、ADSL 和 ISDN) 业务时，应遵守以下规定：
  1. 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
  2. 不得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机密等犯罪活动，不得查阅、复制和传播危害国家安全、妨碍社会治安和淫秽黄色的信息。
  3. 遵守 INTERNET 的国际惯例，不得干扰或混乱网络服务。
  4. 不许传播和制造计算机病毒，自带计算机应自检、自查病毒。
- 三、入网客户违反上述规定，我公司将中断其业务的使用，并自行承担责任。
- 四、如因客户计算机终端故障或带毒而影响使用的，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五、以上内容望客户充分理解，请签字加以确认。

参展公司名称: \_\_\_\_\_

客户入网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 请参展商申请网络服务的同时，一并递交此表至主场搭建商；  
\* 表格复印有效

表 十一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2月17日

11

根据展览中心规定，绿色植物（不包括鲜切花）必须从中国国际展览中心花卉租用处租用，自行携带入场者将加收一定的管理费用，否则不予入场。

项 目	规格（米）	租金（元）/展期	数 量	金 额
散尾葵	2.2-2.5	110		
	1.5-1.8	65		
	1.2-1.5	45		
发财树	1.5-1.8	65		
巴西铁	1.5-1.8	65		
	1.2-1.5	45		
绿巨人	0.8-1.0	35		
万年青	0.3-0.4	20		
	0.5-0.8	35		
鸭脚木	1.0-1.2	45		
	1.5-1.6	65		
荷兰铁	1.2-1.5	45		
龙血树	1.5-1.8	65		
天冬草	0.3-0.4	10		
虎皮兰	0.4-0.6	25		
庆典花篮	二层	170		
圆形花插	直径 0.2	35		
扇形花篮	0.4-	55		
造型花篮	0.65×0.45	110		
艺术瓶插花	0.6	110		

注意：租金必须预先支付，上述物品报价在预订截止日期前有效，逾期请在现场办理，现场增加项目加收 50%。

参展商填写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公司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为保证所填内容最新、有效且具备法律效力，您可以通过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填写表格并打印（复印此表同样有效），签字盖章后，传真至：010-6462 5934 联系人：潘雪 电话：010-84551155-806 Email:panxue0313@foxmail.com



散尾葵



发财树



巴西铁



绿巨人



万年青



鸭脚木



荷兰铁



龙血树



虎皮兰



庆典花篮



圆形花插



扇形花篮



造型花篮



艺术瓶插花

上述图片仅供参考，最终颜色与样式以现场实物为准；  
预订花卉前请与相关部门联系，以免因产品无货而延误正常参展；

表 十二  
预订截止日期：2014年2月17日

12

为保证标准展位楣板字显示的展商名称准确无误，请参展商提供正确的展商名称：

中文名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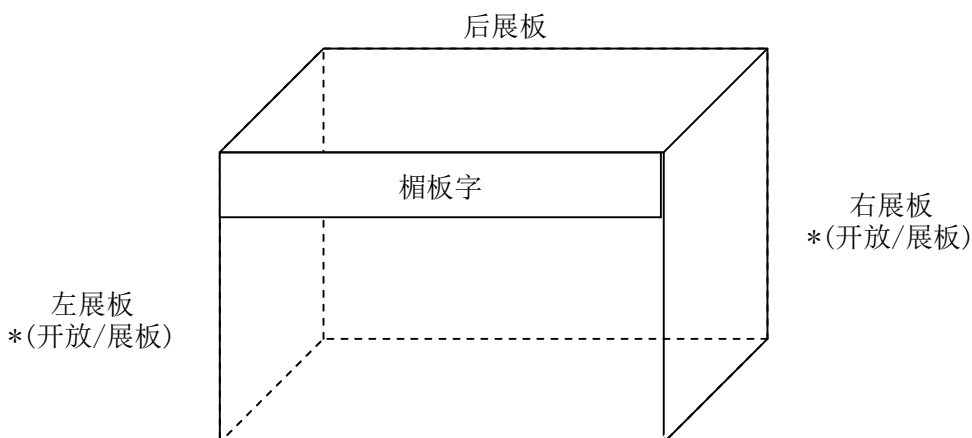
英文名称

---

标准展位改为特装搭建申请；

说明：若参展商申请将标准展位改为特装搭建，组委会将移除标准展位配备的展具设施而仅保留空地。特装展位搭建请参考手册；此申请需提前一个月递交组委会，布展期间要求更改的展商，相关费用由展商负责。

**请在下图中标出需要的额外设施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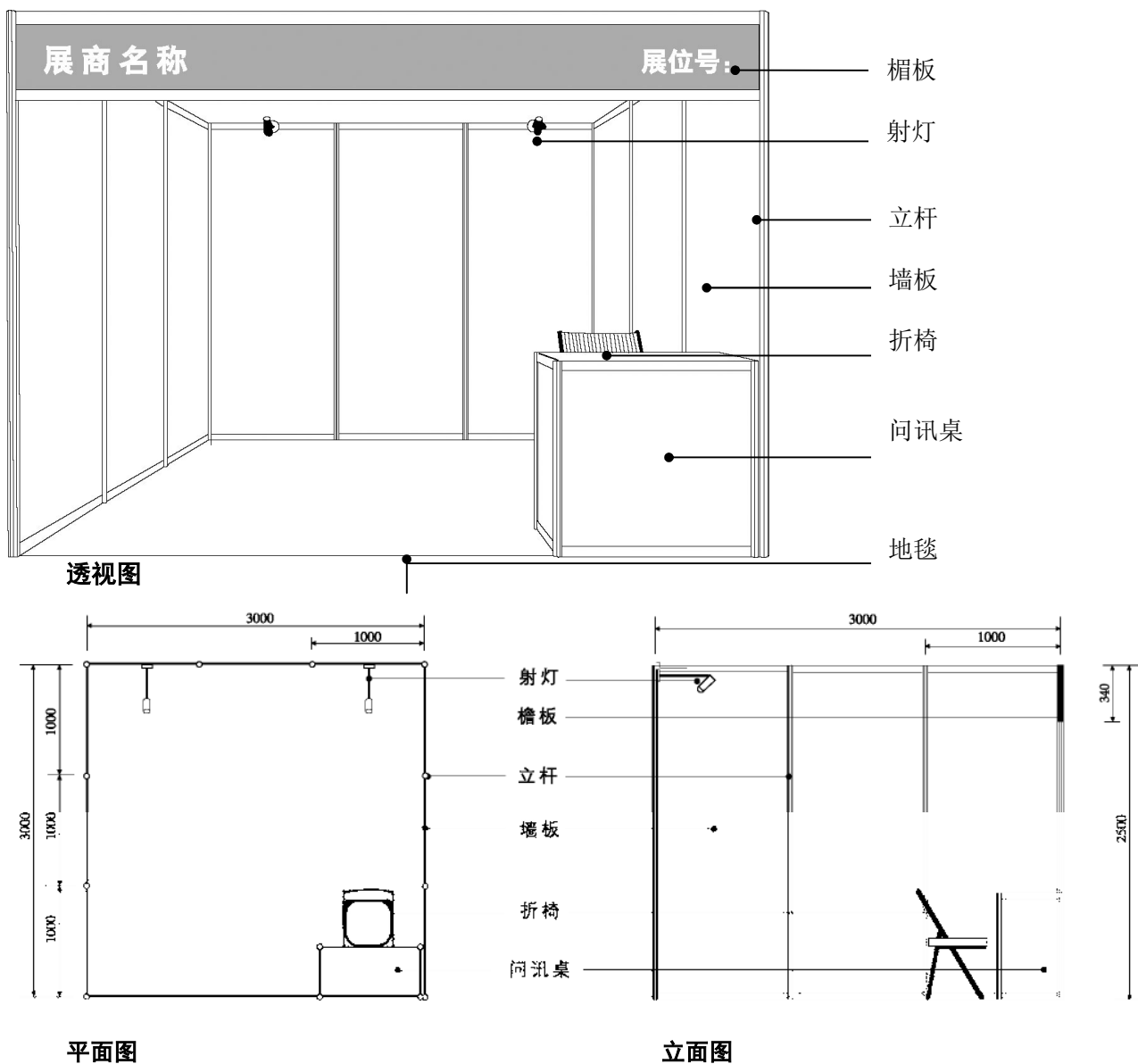


- 注意：1、如果您的展台位于角落，请在上图中标出是否需要两侧展板。如有更改需求请填写此表并传真至表单下方的联系人处。如果此表未按时返回，则指定承建商将根据情况重新布置以上设施。  
2、标准展位如需要增加展具请参考 **表八 展具租用**。

参展商填写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公司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为保证所填内容最新、有效且具备法律效力，您可以通过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填写表格并打印（复印此表同样有效），签字盖章后，传真至：010-6462 5934 联系人：潘雪 电话：010-8455 1155-806 Email:panxue0313@foxmail.com

我们将为租用标准展位的参展商提供如下设施：



注：不得在展架和展板上使用钉子等任何可能对其造成破坏的物品。展商如需在展板上粘贴物品，应在撤展时负责清除粘贴物。



表 十三 13 预订截止日期: 2014年3月7日

联系人: 王宇

Contact: Yu WANG

Email: ccbn.china@gmial.com futao@china.com

E-mail: ccbn.china@gmial.com futao@china.com

电话: +8610 - 6217 4056 +8610 - 8609 2066

TEL: +8610 - 6217 4056 +8610 - 8609 2066

传真: +8610 - 6217 4126 +8610 - 8609 2066

FAX: +8610 - 6217 4126 +8610 - 8609 2066

Staff use only Registration No.: \_\_\_\_\_

请完整填写以下信息, 并将申请表回传组委会: Please type or write clearly in block letter.

姓 Family Name \_\_\_\_\_ 名 First Name \_\_\_\_\_ 职务 Title: \_\_\_\_\_

Institute/Affiliation \_\_\_\_\_

通信地址 Mailing Address: ( ) 办公地址 Office ( ) 家庭住址 Home) 街名 Street Address \_\_\_\_\_

城市 City, 邮编 Zip Code, 州/省 State/Province \_\_\_\_\_ 国家 Country \_\_\_\_\_

电子邮箱 E-mail \_\_\_\_\_ 传真 Fax \_\_\_\_\_ 展位号 Booth number \_\_\_\_\_

护照信息 PASSPORT DATA FOR VISA INVATATION

Table with 6 columns: 护照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国籍, 护照号. Includes header row and one data row.

人员名单

Table for listing participants with columns for name, sex, date of birth, nationality, and passport number.

您可在以下城市申请中华人民共和国入境签证:

You would like your visa to be issued in \_\_\_\_\_ (City) \_\_\_\_\_ (Country)

\* 仅限在设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或领事馆的城市。 \* Only in the place where Chinese Embassy or Consulate is stationed.

签字 Signature \_\_\_\_\_ 日期 Date \_\_\_\_\_



表 十四

参展商可登陆 [WWW.CCBN.CN](http://WWW.CCBN.CN) 在线申请酒店预订服务。以下酒店距离国展中心较近，参展商可直接联系并预订酒店。

宾馆	星级	地址	电话	距展览中心 (直线距离)
京信宾馆	★★	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2号	010-6466 3366	1.74 公里
静安宾馆	★★	朝阳区左家庄香河园中里	010-6467 7177	0.97 公里
明宫宾馆	★★	朝阳区西坝河西里16号	010-6427 3355	0.80 公里
国展宾馆	★★	朝阳区静安西街10号	010-6463 9922	0.12 公里
意发宾馆北楼	★★	朝阳区东直门外斜街56号	010-6464 3762	1.60 公里
民服宾馆	★★	东城区和平里西街乙79号	010-6424 2622	3.50 公里
康菲特酒店	★★	朝阳区东直门外静安45号	010-6461 2288	0.47 公里
重庆饭店	★★★	朝阳区光熙门北里15号	010-6422 8888	0.69 公里
金健饭店	★★★	东城区东直门外察慈2号	010-6465 2255	2.27 公里
贵国酒店	★★★	朝阳区左家庄1号	010-8451 3388	1.00 公里
国林宾馆	★★★	东城区和平里七区24号楼	010-6429 8800	2.50 公里
远方饭店	★★★	朝阳区光熙门北里22号	010-6422 5588	1 公里
实华饭店	★★★	朝阳区西坝河东里14号	010-64665522	0.2 公里
中旅大厦	★★★★	朝阳区北三环东路2号	010-6462 2288	0.72 公里
诺富特三元酒店	★★★★	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18座	010-5829 6666	1.4 公里
渔阳饭店	★★★★	朝阳区新源西里中街18号	010-6466 9988	2.30 公里
亮马河大厦	★★★★	朝阳区东三环北路8号	010-6590 6688	2.45 公里
北京皇家大饭店	★★★★	朝阳区北三环东路甲6号	010-5922 3388	0.10 公里
希尔顿酒店	★★★★★	朝阳区东三环东方路1号	010-5865 5000	1.82 公里
长城饭店	★★★★★	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0号	010-6590 5566	2.55 公里
凯宾斯基饭店	★★★★★	朝阳区亮马桥路50号	010-6465 3388	2.34 公里
昆仑饭店	★★★★★	朝阳区新源南路2号	010-6590 3388	1.98 公里

酒店信息仅供参考，名单不作为组委会推荐酒店，组委会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酒店信息如有变动以实际内容为准，组委会不另行通知。

CCBN 酒店在线预订服务由奥润特会展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服务投诉热线：010-8609 5411/2133。